111學年度**學分學程**修讀及修畢人次統計表

<table>
<tr><th rowspan="3">學分學程名稱</th><th rowspan="3">開設單位</th><th colspan="2">111學年度
第1學期</th><th colspan="2">111學年度
第2學期</th></tr>
<tr></tr>
<tr><th>修讀人次</th><th>修畢人次</th><th>修讀人次</th><th>修畢人次</th></tr>
<tr><td>金融大數據創新應用微學程</td><td rowspan="3">商學院</td><td>16</td><td>7</td><td>11</td><td>2</td></tr>
<tr><td>產業大數據創新應用與管理微學程</td><td>6</td><td>1</td><td>5</td><td>-</td></tr>
<tr><td>國際商務微學分學程</td><td>5</td><td>-</td><td>5</td><td>-</td></tr>
<tr><td>統計財務金融保險學程</td><td>應用統計系
保險金融管理系
財務金融系</td><td>3</td><td>-</td><td>3</td><td>-</td></tr>
<tr><td>租稅與理財規劃學程</td><td>財政稅務系
財務金融系</td><td>14</td><td>-</td><td>13</td><td>-</td></tr>
<tr><td>智慧物聯網微學程</td><td rowspan="2">資訊與流通學院</td><td>11</td><td>-</td><td>11</td><td>-</td></tr>
<tr><td>智慧醫護跨域應用微學分學程</td><td>33</td><td>-</td><td>32</td><td>-</td></tr>
<tr><td>嵌入式系統軟體學程</td><td>資訊工程系</td><td>4</td><td>-</td><td>3</td><td>-</td></tr>
<tr><td>全球供應鏈與運籌管理學程</td><td>流通管理系</td><td>6</td><td>-</td><td>79</td><td>30</td></tr>
<tr><td>智慧流通與國際商務微學程</td><td>應用日語系
應用英語系
流通管理系</td><td>128</td><td>-</td><td>146</td><td>-</td></tr>
<tr><td>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td><td>語文學院</td><td>164</td><td>-</td><td>183</td><td>9</td></tr>
<tr><td>社區活躍老化微學分學程</td><td rowspan="2">中護健康學院</td><td>1</td><td>-</td><td>1</td><td>-</td></tr>
<tr><td>樂齡養生休閒學程</td><td>1</td><td>-</td><td>1</td><td>-</td></tr>
<tr><td>智慧商業與生產之應用微學程</td><td>智慧產業學院</td><td>27</td><td>-</td><td>36</td><td>19</td></tr>
<tr><td colspan="2">總計</td><td>419</td><td>8</td><td>529</td><td>60</td></tr>
</table>

111 學年度職能專業課程　開課及修讀學生數　統計表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所包含各項課程名稱	開課之所系科	開課學制	學分數	修讀學生數
111-1	巨量資料分析師	微積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巨量資料概論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程式設計與應用(二)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8
		統計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統計軟體(一)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1
		經濟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6
		線性代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65
		迴歸分析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9
		資料探勘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3
		高等統計(二)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2
111-1	金融財務	迴歸分析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9
		經濟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6
		統計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111-1	品質管理技術師	微積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品質管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2
		廻歸分析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9
		統計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111-1	程式設計與應用	程式設計與應用(二)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8
		統計軟體(一)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1
111-1	工業工程師	統計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微積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線性代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65
		生產與作業管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23
111-1	機器學習工程師	程式設計與應用(二)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8
		線性代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65
		統計學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微積分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巨量資料概論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資料探勘	應用統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3
111-1	會議展覽管理	會議展覽管理	休閒事業經營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20
111-1	領隊與導遊實務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四技日間部	2 學分	33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四技進修部	2 學分	29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二技進修部	3 學分	33
111-1	記帳士	會計學(一)	財政稅務系	四技日間部	4 學分	90
		租稅法規	財政稅務系	四技日間部	2 學分	90
		租稅申報實務(一)	財政稅務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83
111-1	記帳士實務	記帳士實務	會計資訊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3
111-1	商業智慧導論	商業智慧導論	企業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40
111-1	無形資產評價	會計學(二)	財政稅務系	四技日間部	4 學分	90
111-1	文化生活商品（一）	文化生活商品（一）	創意商品設計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41
111-1	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	資訊管理科	五專	3 學分	31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所包含各項課程名稱	開課之所系科	開課學制	學分數	修讀學生數
111-1	行動程式設計	行動程式設計	資訊管理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28
111-1	智慧商務服務設計	智慧商務服務設計	流通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75
111-1	人工智慧概論	人工智慧概論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9
111-1	護理師專業課程	護理師專業課程	護理科	五專	220 學分	108
		護理師專業課程	護理系	四技日間部	130 學分	123
111-1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	生活與照顧服務概論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2 學分	38
		生活與照顧服務概論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日間部	2 學分	44
		生活與照顧服務概論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進修部	2 學分	39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2 學分	37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3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進修部	3 學分	41
111-1	程式設計	程式設計	智慧生產工程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76
111-1	網路資訊安全	網路資訊安全	商業經營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40
111-1	網路行銷企劃師	品牌社群經營	語文學院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23
		數位影像處理	數位影像處理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14
		智慧商務平台規劃與實作	應用中文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59
		商業套裝軟體	數位影像處理	四技日間部	2 學分	13
111-1	手繪情境	手繪情境	多媒體設計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2
111-2	領隊與導遊實務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四技日間部	2 學分	33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四技進修部	2 學分	40
		領隊與導遊實務	休閒事業經營系	二技進修部	3 學分	34
111-2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32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46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四技進修部	3 學分	38
111-2	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	資訊管理系	二技日間部	3 學分	30
111-2	行動程式設計	行動程式設計	資訊管理系	五專	3 學分	38
111-2	營運智慧分析師	運輸學	流通管理系	四技日間部	3 學分	33
合計修課人次						**3151**

111 學年度職能專業課程　**職能專業名稱及學生考取證照張數**　統計表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發展職能專業課程之學院	職能專業課程對照之基準	輔導學生考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之證照名稱	其他非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證照	學生考取證照張數
111-1	巨量資料分析師	商學院	【iPAS】巨量資料分析師	巨量資料分析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巨量資料分析師能力鑑定證書/中級		(111.8) 2 張(初級)
111-1	金融財務	商學院	【UCAN】證券金融交易員及經紀人 【UCAN】金融及保險服務經理人員 【UCAN】保險業務／經紀人 【iCAP】期貨商–受託買賣業務人員（包括金融科技人才） 【iCAP】壽險業–業務專員	人身保險業務員及格證書 財產保險業務員及格證書 證券商業務員及格證書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及格證書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及格證書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及格證書 期貨商業務員及格證書		
111-1	品質管理技術師	商學院	無	無	品質管理技術師	
111-1	程式設計與應用	商學院	無	無	(TQC)基礎程式語言 python 3 (TQC)程式語言 python 3	
111-1	工業工程師	商學院	【UCAN】工業工程師 【iCAP】工業工程人員	無	工業工程師、生產與作業管理技術師	
111-1	機器學習工程師	商學院	【iCAP】機器學習工程師 【iPAS】機器學習工程師	機器學習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8) 1 張(初級)
111-1	會議展覽管理	商學院	【iCAP】會議展覽專業人員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認證及格證書		
111-1	領隊與導遊實務	商學院	【iCAP】領團人員 【UCAN】導遊	華語領隊人員 華語導遊人員 外語領隊人員 外語導遊人員		
111-1	記帳士	商學院	【UCAN】證券金融交易員及經紀人 【UCAN】金融及保險服務經理人員 【UCAN】保險業務／經紀人	記帳士		
111-1	記帳士實務	商學院	【UCAN】記帳士／記帳人員	記帳士		
111-1	商業智慧導論	商學院	【iPAS】營運智慧分析師	營運智慧分析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1	無形資產評價	商學院	【iPAS】無形資產評價人員	無形資產評價管理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發展職能專業課程之學院	職能專業課程對照之基準	輔導學生考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之證照名稱	其他非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證照	學生考取證照張數
111-1	文化生活商品（一）	設計學院	【iCAP】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 【iPAS】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	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1	**資訊安全**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資訊安全工程師**	**資訊安全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11) 14 張**
111-1	行動程式設計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行動應用產業程式設計師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能力鑑定證書/Android-初級		(111.11) 1 張(初級)
111-1	智慧商務服務設計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營運智慧分析師	營運智慧分析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1	人工智慧概論	資訊與流通學院	【iCAP】資通網路技術人員 【iCAP】雲端資訊服務人員 【iCAP】網站開發人員	無	Microsoft Azure AI Fundamentals	
111-1	**護理師專業課程**	**中護健康學院**	**【UCAN】護士／護理師／護理專業人員**	**護理師**		**(111.10) 188 張**
111-1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	中護健康學院	【UCAN】老人照顧服務人員 【iCAP】照顧服務員(單一級)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單一級		
111-1	程式設計	智慧產業學院	【iCAP】資通網路規劃人員 【iCAP】資通網路技術人員 【iCAP】資通網路資深技術人員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 - 網路通訊專業人員證書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 - 網路通訊+網路規劃設計專業人員證書		
111-1	網路資訊安全	智慧產業學院	【iCAP】資訊安全工程師 【iCAP】網路資訊安全人員 【iCAP】網路資訊安全助理 【UCAN】網路／資訊安全分析師 【iPAS】資訊安全工程師	資訊安全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1	網路行銷企劃師	語文學院	【UCAN】網路行銷企劃人員 【iCAP】網路行銷企劃人員	無		
111-1	手繪情境	設計學院	無	無	Visual Design using Adobe Photoshop (111.10 月考照 15 張：男 7 張；女 8 張)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發展職能專業課程之學院	職能專業課程對照之基準	輔導學生考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之證照名稱	其他非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證照一覽表所列證照	學生考取證照張數
111-2	領隊與導遊實務	商學院	【iCAP】領團人員 【UCAN】導遊	華語領隊人員 華語導遊人員 外語領隊人員 外語導遊人員		
111-2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	中護健康學院	【UCAN】老人照顧服務人員 【iCAP】照顧服務員(單一級)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單一級		
111-2	資訊安全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資訊安全工程師	資訊安全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2	行動程式設計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行動應用產業程式設計師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能力鑑定證書/Android-初級		
111-2	營運智慧分析師	資訊與流通學院	【iPAS】營運智慧分析師	營運智慧分析師能力鑑定證書/初級		

111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學術倫理修課統計

類別	人數
已修課並通過測驗人數	1704
已修課未通過測驗人數	93
已修課未測驗人數	356
已修課總人數	2153
需修課總人數	**2195**
通過率	**77.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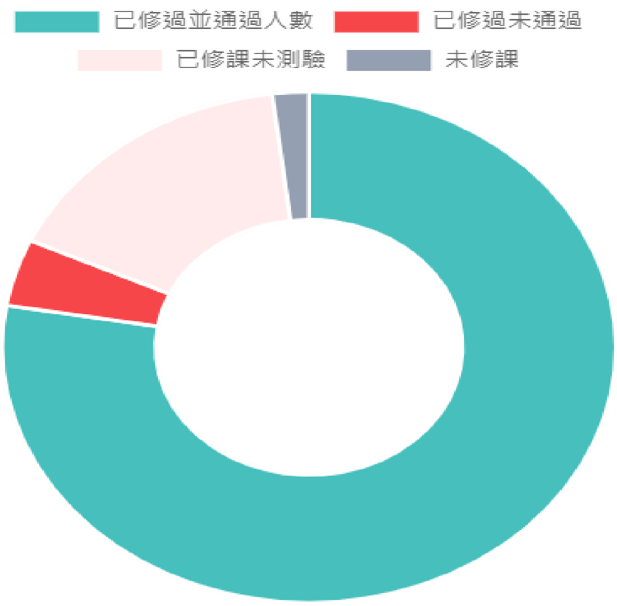

系所	需修課總人數	已修課總人數	已修課並通過總人數	已修課未通過	已修課未測驗	通過率%
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180	177	137	21	19	76.11
保險金融管理系	120	117	89	16	12	74.17
會計資訊系	141	136	104	9	23	73.76
企業管理系	95	91	77	3	11	81.05
財政稅務系	87	86	84	1	1	96.55
財務金融系	166	165	149	1	15	89.76
休閒事業經營系	75	75	67	2	6	89.33
應用統計系	45	45	45	0	0	100
企業管理系-智慧及創新營運技優領航專班	27	27	27	0	0	100
商業設計系	95	93	83	4	6	87.37
多媒體設計系	51	51	46	1	4	90.2
室內設計系	52	52	44	0	8	84.62
資訊管理系	112	111	94	3	14	83.93
資訊工程系	145	143	125	1	17	86.21
流通管理系	46	45	0	0	45	0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49	49	39	3	7	79.59

系所	需修課總人數	已修課總人數	已修課並通過總人數	已修課未通過	已修課未測驗	通過率%
應用英語系	130	124	87	11	26	66.92
應用日語系	45	43	40	0	3	88.89
應用中文系	46	46	44	0	2	95.65
語文學院-應用資訊日語技優領航專班	15	15	14	0	1	93.33
應用中文系-多元敘事專才技優領航專班	15	15	15	0	0	100
護理系	114	110	67	1	42	58.77
美容系	92	92	73	4	15	79.35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	89	85	74	0	11	83.15
美容系-美容菁英技優領航專班	21	21	0	0	21	0

備註：四技日間部 111 學年度休學人數 193 人。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新開課程計畫書申請日期：年月日

修改日期：年月日

<table>
<tr><td rowspan="2">1</td><td rowspan="2">開課所系科組</td><td colspan="3" rowspan="2">商學院</td><td colspan="2">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td></tr>
<tr><td colspan="2">學制：　四技</td></tr>
<tr><td rowspan="3">2</td><td>學年／學期</td><td>學期</td><td>必選修</td><td>選修</td><td>開課年級</td><td></td></tr>
<tr><td rowspan="2">科目名稱</td><td colspan="5">中文　　　全球競爭策略</td></tr>
<tr><td colspan="5">英文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td></tr>
<tr><td>3</td><td>學分數</td><td>3</td><td>上課時數</td><td>3</td><td>實習時數</td><td>0</td></tr>
<tr><td>4</td><td>科目屬性</td><td colspan="5">■專業科目 □技術科目 ■專業英語課程 □非以上選單屬性</td></tr>
<tr><td>5</td><td>課程時段</td><td colspan="5">星期四 第 5 節 ~ 第 7 節</td></tr>
<tr><td>6</td><td>上課教室</td><td colspan="5"></td></tr>
<tr><td>7</td><td>先修課程或
特殊規定</td><td colspan="5">無</td></tr>
<tr><td>8</td><td>課程目標</td><td colspan="5">Students will develop a global mindset, allowing them to understand and adapt to diverse cultural, economic, and political environments. They will learn to analyze global markets, identify opportunities, and assess risks while gaining insights into competitive dynamics worldwide.
The course covers a wide array of topics, including market entry strategies, international trade policies,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strategic alliances, and global marketing. Students will explore the critical role of ethics and sustainability in global business practices.
Through case studies, simulations, and practical exercises, students will apply their knowledge to real-world scenarios. They will enhance their communication and negotiation skills in cross-cultural contexts and develop a comprehensive global business strategy.</td></tr>
</table>

9	課程概述	In the fast-paced world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uccess hinges on the ability to navigate global markets strategically. This course,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 is designed to equip students with the knowledge and skills necessary to excel in the global business arena.
10	校內是否開設類似課程	■否 □ 是，其課程名稱為：
11	任課教師	嚴萬軒
12	經費來源	■本校支應 □計畫案：__________

所系(科)承辦人：__________ 所系(科)主任：__________

系課程委員會決議：__________ 校課程委員會決議：__________

系務會議決議：__________ 教務會議決議：__________

ETS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OFFICIAL SCORE REPORT

TOEIC 台灣區代表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2F, 45, Sec. 2, Fu Xing S. Rd., Taipei 10665
Taiwan R.O.C.

Name	嚴萬軒 YEN WAN-HSUAN
Date of Birth (yyyy/mm/dd)	1978/12/08
Registration Number	14077103
Test Date (yyyy/mm/dd)	2014/11/30
Client	Individual (November 2014)

	Your Score (5–495)
LISTENING	495
READING	495
TOTAL SCORE	990

Detach here

LISTEN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between 400 and 495.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short spoken exchange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even when conversational responses are indirect or not easy to predict.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They can do this even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or paraphrase and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exchanges, even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when the language is syntactically complex, or when difficult vocabulary is used.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even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and when this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paraphrased or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short spoken texts	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90

READ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close to 45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and purpose of a written text, and they can make inferences about details.
- They can read for meaning. They can understand factual information, even when it is paraphrased.
- They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an entire text, and they can make connections between two related texts.
- They can understand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unusual meanings of common words, and idiomatic usage. They can also make distinctions between the meanings of closely related words.
- They can understand rule-based grammatical structures. They can also understand difficult, complex, and uncommon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make inferences based on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100
Can locate and understand specific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100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multiple sentences in a single written text and across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vocabulary in written texts	96
Can understand grammar in written texts	100

※HOW TO READ YOUR SCORE REPORT: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age of items you answered correctly on this test form for each one of the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formance on questions testing these abilities cannot be compared to the performance of test-takers who take other forms or to your own performance on other test forms.

HOW TO APPLY YOUR CERTIFICATE:

Please go online at "www.toeic.com.tw" for more information.

10084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26號4樓之3

嚴萬軒 小姐／先生 收
准考證號碼 14077103 1508

2011.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全外語授課申請表

Application Form for Courses Taught in English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日期 Date： 112 年 Year 9 月 Month 28 日 Day

<table>
<tr><th colspan="4">★ Personal Information of Applicant ★</th></tr>
<tr><td colspan="2">Course Offering Department (中文)</td><td colspan="2">商學院</td></tr>
<tr><td colspan="2">Name of Applicant (中文)</td><td colspan="2">嚴萬軒</td></tr>
<tr><td colspan="2">E-mail</td><td colspan="2">whyen@nutc.edu.tw</td></tr>
<tr><td colspan="2">Phone</td><td colspan="2">0975739860</td></tr>
<tr><td colspan="4">◈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wo instructors, please fill in the information of both instructors</td></tr>
<tr><th colspan="4">★ Course Description ★ 112 Academic Year ☐1st ■2nd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th></tr>
<tr><th colspan="2">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th><th>學分數/時數
Credit(s) / Hour(s)</th><th>上課時間
Class Hours</th></tr>
<tr><td colspan="2">中文：全球競爭策略
英文：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td><td>3</td><td>EX:Monday-12(周一 12 節)
Thursday-57</td></tr>
<tr><td colspan="4">Is the course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 Yes ☐ No</td></tr>
<tr><th colspan="4">★ Course Contents ★</th></tr>
<tr><td colspan="4">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Please upload the course outline onto NUTC website:
(1) Teaching Objective
(2) Course Syllabus
(3) Textbook(s) and References
(4)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Teaching Activities
(Please also get registered on the NUTC website.)</td></tr>
<tr><td>申請人簽章
Signature</td><td>單位主管簽章
Chairperson of the Department</td><td>院長簽章
Dean of the College</td><td>教務處簽章
Director of Academic Affair Office</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說明 Notice：

一、有意選修授課課程全程以**<u>外語</u>**授課之教師，提具下列文件，經系所初核，學院複核，再送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一)申請表

(二)**<u>外語</u>**授課大綱

(三)**<u>外語</u>**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由系所審核備查)

二、申請期間：

(一)第一學期於 4 月底前向系所提出申請，經系所、學院審核通過後，由學院統一於 5 月底前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二)第二學期於 10 月底前向系所提出申請，經系所、學院審核通過後，由學院統一於 11 月底前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Course Title: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

Course Description:

In the fast-paced world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uccess hinges on the ability to navigate global markets strategically. This course,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 is designed to equip students with the knowledge and skills necessary to excel in the global business arena.

Course Objectives:

Students will develop a global mindset, allowing them to understand and adapt to diverse cultural, economic, and political environments. They will learn to analyze global markets, identify opportunities, and assess risks while gaining insights into competitive dynamics worldwide.

The course covers a wide array of topics, including market entry strategies, international trade policies,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strategic alliances, and global marketing. Students will explore the critical role of ethics and sustainability in global business practices.

Through case studies, simulations, and practical exercises, students will apply their knowledge to real-world scenarios. They will enhance their communication and negotiation skills in cross-cultural contexts and develop a comprehensive global business strategy.

Why Take This Course:

Gain a competitive edge: Acquire the tools to formulate effective global business strategies and stand out in the international marketplace.
Prepare for leadership roles: Develop leadership and teamwork skills crucial for success in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Understand global trends: Stay informed about the latest developments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from digital transformation to sustainability initiatives.
Engage in ethical business practices: Learn how to make ethical decisions and contribute to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n a global scale.
Who Should Attend:

This course is ideal for business students and professionals seeking to excel in the global arena. Whether you aspire to lead a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 work in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or launch a global startup,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 will provide you with the tools and knowledge needed to thrive in the interconnected world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urse Schedule (tentative):

Week 1: Introduction to Global Competitive Strategy

Overview of the course and objectives
Importance of a global mindset
Activity: Group discussion on personal experiences with globalization

Week 2: Analyzing Global Markets
Market research and analysis techniques
Identifying global market opportunities
Activity: Market analysis exercise

Week 3: Competitive Analysis
Understanding global competitors
SWOT analysis in an international context
Activity: Analyzing a global competitor's strategy

Week 4: Project 1---Introduction of a global company and its competitors

Week 5:Market Entry Strategies
Exporting, licensing, and franchising
Activity: Case study analysis of successful market entry strategies

Week 6: Joint Ventures and Alliances
Types of strategic alliances
Negotiating and managing partnerships
Activity: Simulated negotiation exercise

Week 7: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Regulations
Global trade policies and agreements
Tariffs, trade barriers, and trade facilitation
Activity: Analyzing the impact of trade policies on a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

Week 8: Project 2---Introduction of a Trading Agrrements or a Trade War

Week 9: Global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ogistics, sourcing, and distribution in a global context
Risk management in the supply chain
Activity: Mapping a global supply chain

Week 10: Global Marketing and Branding
Adapting marketing strategies to international markets
Building a global brand
Activity: Creating a global marketing plan

Week 11: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Negotiation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challenges
Negotiation styles in different cultures
Activity: Role-playing cross-cultural negotiations

Week 12: Risk Management in Global Business
Currency risk and exchange rate management
Political and country risk assessment
Activity: Developing a risk management plan for a global company

Week 13: Sustainability and Ethics in Global Business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 on a global scale
Ethical dilemmas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ctivity: Debating ethical issues in global business

Week 14: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in Global Business
Leveraging technology for global competitiveness
Case studies on innovation in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Activity: Analyzing the impact of technology on global business

Week 15: Global Financial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rkets
Capital budgeting in a global context
Activity: Financial risk assessment and management
Week 16: Global Leadership and Teamwork
Leadership styles in global organizations
Managing diverse global teams
Activity: Team-building exercise in a multicultural context

Week 17: Emerging Global Trends
Digital transformation and e-commerce
Geopolitical shifts and their impact on global strategy
Activity: Group presentations on emerging global trends

Week 18: Final Project Presentations and Course Wrap-Up
Student presentations of comprehensive global business strategies
Course review and reflection

外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搭配哈佛商學院的個案)
https://www.amazon.com/International-Business-Managerial-Perspective-Global/dp/12923137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生保金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2 年8 月20 日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2 年10 月11 日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2 年11 月14 日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2 年12 月06 日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
105 年06 月22 日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6 年01 月11 日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7 年06 月27 日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7 年10 月03 日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01月08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8年01月08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8年02月15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8年02月15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2月19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2月2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3月2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04月1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04月21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日間部教務進修部部務會議通過
109年06月1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6月2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9月11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09月11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10月21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9年11月03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討論通過
110年02月23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10年02月24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111年05月31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11年6月2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111年9月29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1年10月12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1年10月25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9月12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討論通過
112年9月13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學生保金專業證照之取得，以增進其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生保金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系 103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五專部、四技部及二技部之新生，應通過本系訂定之保金專業證照畢業門檻標準始得畢業。

三、實施方式：

（一） 五專部學生於畢業前須取得「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資格，方具備畢業資格，學生若未取得「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資格，得於第三學年（含）起選修相關課程（若抵免系訂畢業門檻則該課程為 0 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及格後，畢業前應出示已參加 2 次檢定考試之成績證明，視同通過保金證照畢業門檻。

（二） 四技部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附表一所列之保金證照，取得累積點數達 5 點（含）以上，方具備畢業資格。

（三） 二技部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附表一所列之保金證照，取得累積點數達 4 點（含）以上，方具備畢業資格。學生就讀屆滿二學年後，仍未通過證照畢業門檻者，且已達證照點數 2 點，並提出曾應考附表一所列之保金證照至少 4 張之證明，則可於就讀屆滿二學年後，得於第三學年（含）起修習本系開設之保險金融相關課程，每 3 學分折抵一點，列入證照畢業門檻之累計點數。惟所修習之相關課程不列作畢業學分之一部份。

（四） 二技部學生入學前已取得之保金證照，得列入點數計算；四技部學生須

以入學後取得之保金證照，始得列入點數計算。

（五） 學生於應屆畢業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將通過之成績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送至系辦公室登錄，以取得畢業資格。

四、非附表一所列示之相關證照以個案處理，經本系課程委員會擬具給分意見後，簽請系主任核定，始得申請點數。

五、本系得視身心障礙學生之個案狀況，另定證照畢業門檻標準。

六、自 103 學年度起於課程規劃表內註明本系保金證照畢業門檻之規定。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表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生保金證照畢業門檻證照點數一覽表

112.9.12系課程會議、112.9.13系務會議修改草案

證照種類	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證照點數	備　註
銀行業	理財規劃人員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銀行進階授信人員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銀行初階外匯人員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銀行初階授信人員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信託業業務人員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風險管理基本能力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0.5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0.5	
	金融人員基礎學科測驗(FIT)	台灣金融研訓院	0.5	1.僅採認「考科I」，其內容為：會計學、貨幣銀行學。 2.適用成績等級為：精熟(A)與基礎(B)；不可重複累點。
證券業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2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4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4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台灣金融研訓院	0.5	
	證券交易相關法規與實務乙科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0.5	
	證券商業務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投信投顧業務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票券商業務人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1	
	期貨商業務員	證券暨期貨基金會	2	
保險業	美國壽險精算師	Society of Actuary	5	單科 1 點
	美國產險精算師	Casualty Actuarial Society	5	單科 1 點
	美國退休金精算師	Society of Actuary	5	單科 1 點
	美國壽險管理師	美國人壽保險管理學會（LOMA）	4	單科 1 點
	人壽保險管理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4	單科 1 點
	人身保險經紀人	考選部	3	
	財產保險經紀人	考選部	3	
	人身保險代理人	考選部	3	
	財產保險代理人	考選部	3	
	一般保險公證人	考選部	3	
	企業風險管理師	風險管理學會	3	單科 1 點
	個人風險管理師	風險管理學會	3	單科 1 點
	人壽保險核保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4	單科 1 點
	人壽保險理賠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4	單科 1 點

證照種類	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證照點數	備　註
	產物保險核保理賠人員	產物保險核保學會	4	單科 1 點
	中級保險業務員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測驗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	持該測驗之第二類組單科合格證明「投資型保險商品概要、金融體系概述測驗成績合格證明」准同「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測驗」點數認列。
	人身保險業務員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	
	財產保險業務員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	
不動產類	不動產估價師專技高考	考選部	4	
	不動產經紀人專技普考	考選部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 地政士	考選部	2	
顧問類	CFP 理財規劃顧問 Certified Financial Planner	台灣理財顧問認證協會	4	單科 1 點
	CFA 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AIMR 美國投資管理研究協會	5	單科 1 點
	FRM 財金風險管理師	中華民國風險管理學會	2	
	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	IA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協會	2	
	CHFC 美國專業理財顧問師	美國學院	2	
	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2	新增
	家族信託規劃顧問師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2	新增
財會類	中小企業財務顧問認證 CFC_{SME}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中小企業財務主管認證 CFC_{SME}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 CFC_{SME}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合格證書 CFS_{SME}	台灣金融研訓院	1	
	會計事務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	
	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	
	會計事務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0.5	1. 五專部學生不適用 2. 111學年度(含)後入學之大學部(二技、四技)學生不採計。
	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0.5	1. 五專部學生不適用 2. 111學年度(含)後入學之大學部(二技、四技)學生不採計。
	記帳士	考試院	2	
	會計師	考試院	4	
	金融科技力	金融研訓院	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修正對照表

（112年9月12日系課程會議及112年9月13日系務會議審議）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修課規定 (一)共同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尚未確定前，須經導師與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2. 各門課程之先修課程由該課之授課老師決定。 (二)碩士班修課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除論文6學分外，尚須修習33學分。 2. 上述33學分包括必修課程15學分，選修課程18學分(其中本系碩士班開設選修課程至少需修9學分)。 3.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每學期不得低於9學分為原則。 4.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課不得超過4門課，修課超出上限者，得經系主任核定許可後，始得辦理選課。 5. 學生因特殊原因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得酌減應修學分數。	二、修課規定 (一)共同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尚未確定前，須經導師與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2. 各門課程之先修課程由該課之授課老師決定。 (二)碩士班修課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除論文6學分外，尚須修習33學分。 2. 上述33學分包括必修課程15學分，選修課程18學分(其中本系碩士班開設選修課程至少需修~~12~~學分)。 3.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每學期不得低於9學分為原則。 4.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課不得超過4門課，修課超出上限者，得經系主任核定許可後，始得辦理選課。 5. 學生因特殊原因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得酌減應修學分數。	依現行課程標準及本校「課程訂定要點」辦理；各系之選修學分至少提供選修課程二分之一的學分供學生跨系、跨院、跨校選修為原則，並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草案）

104 年 8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4 年 9 月 9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暨導師會議通過
106 年 1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6 年 1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暨導師會議通過
106 年 4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6 年 5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6 年 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7 年 4 月 26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7 年 5 月 16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 年 10 月 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 年 8 月 8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 年 09 月 300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8 年 10 月 18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 年 02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109 年 03 月 25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04 月 1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04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日間部教務進修部部務會議通過
109 年 09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 年 09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9 年 11 月 0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討論通過
111 年 2 月 21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11 年 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3 月 24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 年 4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 年 4 月 2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通過
112 年 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討論通過
112 年 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暨導師會議討論通過

一、畢業規定

(一)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 39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

(二)碩士班研究生應於修業期間，須完成下列兩項畢業門檻條件之任一項：

1. 在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中以本系名義公開發表研究成果至少一篇，每篇僅供一名研究生採計。
2. 研究所入學後考取保險金融領域高階證照：
   (1) 人身、財產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證照。
   (2) 通過財產保險核保或理賠人員達 3 科以上。
   （其中至少 1 科為研究所入學後通過）
   (3) 人身保險核保或理賠人員證照。
   (4) 企業風險管理師證照。
   (5) 通過達 CFA level 2 （含）以上
   (6) 具證券分析師、期貨分析師資格。
   (7) 美國精算師 P、FM、MFE、C 任 2 科且 MLC 通過。
   （其中至少 1 科為研究所入學後通過）

(三)碩士班研究生英文能力必須符合「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碩士班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要點」規定方可畢業。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須提出論文或技術報告、通過碩士學位考試，方可取得碩士學位。

二、修課規定

(一)共同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尚未確定前，須經導師與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2. 各門課程之先修課程由該課之授課老師決定。

(二)碩士班修課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除論文 6 學分外，尚須修習 33 學分。
2. 上述 33 學分包括必修課程 15 學分，選修課程 18 學分(其中本系碩士班開設選修課程至少需修 9 學分)。
3.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每學期不得低於 9 學分為原則。
4.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課不得超過 4 門課，修課超出上限者，得經系主任核定許可後，始得辦理選課。
5. 學生因特殊原因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得酌減應修學分數。

三、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本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且因指導教授將出席論文考試，故應以符合本校碩士論文考試委員之資格限制為準則。每位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兩位為限，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本系之專任教師。

(二)每位老師指導碩士論文人數每位老師指導碩士論文人數二屆(碩一、碩二)至多三人(碩三以上不計入)，與其他教授共同指導之學生以半數計算。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末考結束前)應完成論文指導教授提報程序。

(四)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須填具相關表格，並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予以更換。

四、碩士學位考試辦法

(一)碩士論文題目必須依本系規定提出申請，並參加系所學術發展委員會召開之「論文題目專業檢核會議」(申請學位考試前至少 6 個月）經會議認可者，始具備撰寫論文初稿資格。

(二)碩士論文口試

1. 碩士論文口試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提出申請，每學期以一次為限。
2. 碩士論文口試須按規定設置考試委員會，並由三至五位委員組成之，口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2)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

   (3) 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4) 研究領域屬於稀有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所)、院務會議通過。

   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或配偶(含前配偶)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3. 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前一個月應填具學位考試申請書，碩士論文口試於每學期期中考後舉行。

五、碩士論文口試試場程序

(一)口試委員推選召集人(指導教授不得為召集人)。

(二)簡報、口試。

(三)無記名投票表決該生是否通過論文口試。

(四)如逾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即表示該生已通過論文口試，請各委員在口試評分表上記名評分(七十分為及格分數)。

(五)召集人收回各口試委員評分表，核算平均成績後，並請於碩士學位考試口試合格證明書簽名及審查會議記錄表簽名。

六、**碩士論文撰寫須知 依學校規定辦理**

七、**其他**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課程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111 學年度後提交學位考試研究生依本要點辦理。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研究所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上學期	學分及授課時數 下學期	備註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高等財務管理	3	3	3-3-0		
		計量經濟學	3	3	3-3-0		
		財務分析與企業評價	3	3	3-3-0		
		財務專題研討(一)	3	3	3-3-0		
		高等投資學	3	3	3-3-0		
		金融機構與市場	3	3		3-3-0	
		財務資料實證分析	3	3		3-3-0	
		財務專題研討(二)	3	3		3-3-0	
		碩士論文	6	6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小計	**24**	**24**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財務數學	3	3	3-3-0		
		資產管理	3	3	3-3-0		
		個體經濟學	3	3	3-3-0		
		產業經濟分析	3	3	3-3-0		
		財務風險管理	3	3	3-3-0		
		數值分析	3	3		3-3-0	
		國際投資理論與應用	3	3		3-3-0	
		債券市場	3	3		3-3-0	
		總體經濟學	3	3		3-3-0	
		財金資訊管理	3	3		3-3-0	
		金融創新商品設計與行銷	3	3	3-3-0		
		期貨與選擇權	3	3	3-3-0		
		市場微結構與行為財務	3	3		3-3-0	
		財務工程專題	3	3	3-3-0		
		數位金融實務專題	3	3	3-3-0		
		國際企業管理專題	3	3	3-3-0		
		合併與收購	3	3	3-3-0		
		產險精算考試輔導	3	3		3-3-0	
		財經法規	3	3		3-3-0	
		資料分析	3	3		3-3-0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2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2**				選修科目開設學年、學期別，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
可承認跨所選修學分數			**不限**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12**				
畢業應修學分數			**36**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上學期	學分及授課時數 下學期	備 註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財務管理	3	3	3-3-0		
		投資學	3	3	3-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3-0		
		金融市場與機構	3	3		3-3-0	
		財務研究方法	3	3		3-3-0	
		碩士論文	6	6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小計	**15**	**15**			
		永續金融管理專題	3	3	3-3-0		
		財金計量方法專題	3	3	3-3-0		
		財金個案研究專題	3	3		3-3-0	
		國際金融專題	3	3	3-3-0		
		公司治理專題	3	3	3-3-0		
		多變量分析專題	3	3	3-3-0		
		產業經濟分析專題	3	3		3-3-0	
		公司治理專題	3	3	3-3-0		
		企業併購與創投專題	3	3	3-3-0		
		營運資金管理專題	3	3	3-3-0		
		證券分析專題	3	3	3-3-0		
		行為財務專題	3	3	3-3-0		
		投資組合管理專題	3	3	3-3-0		
		風險管理專題	3	3	3-3-0		
		期貨選擇權專題	3	3	3-3-0		
		資產證券化專題	3	3	3-3-0		
		金融機構經營與管理專題	3	3	3-3-0		
		金融風險管理專題	3	3	3-3-0		
		時間序列分析專題	3	3	3-3-0		
		統計調查分析專題	3	3	3-3-0		
		數位金融實務專題	3	3	3-3-0		
		財務報表分析專題	3	3		3-3-0	
		國際財務管理專題	3	3		3-3-0	
		企業評價專題	3	3		3-3-0	
		國際投資專題	3	3		3-3-0	
		市場微結構專題	3	3		3-3-0	
		固定收益證券專題	3	3		3-3-0	
		財務工程與金融創新專題	3	3		3-3-0	
		金融服務與創新專題	3	3		3-3-0	
		金融產品與行銷專題	3	3		3-3-0	
		保險業務經營專題	3	3		3-3-0	
		金融倫理與企業經營專題	3	3		3-3-0	
		財金法律專題	3	3		3-3-0	
		財金軟體應用	3	3		3-3-0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5**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21**				選修科目開設學年、學期別，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
可承認跨所選修學分數			**不限**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1**				
畢業應修學分數			**36**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核心通識	生活	服務與學習(一)	0	2	0-0-2								
		服務與學習(二)	0	2		0-0-2							
	語文	英文	6	6	3-3-0	3-3-0							
		國文	4	4	2-2-0	2-2-0							
		應用文與習作	2	2						2-2-0			
	體育	體育	0	4	0-2-0	0-2-0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社會	臺灣開發史	2	2			2-2-0						
		民主憲政與法治	2	2				2-2-0					
	其他	大學之道	2	2	2-2-0								
		學涯規劃	1	1	1-1-0								
		職涯規劃	1	1						1-1-0			
	核心通識課程應修學分數		**20**	**32**									
博雅通識		博雅通識	8	8									
學院必修		經濟學	6	6	3-3-0	3-3-0							
		學院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6**	**6**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管理學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初級會計學	6	8	3-2-2	3-2-2							
		微積分	6	6	3-3-0	3-3-0							
		個體經濟學	3	3			3-3-0						
		金融市場	3	3			3-3-0						
		貨幣銀行學	3	3			3-3-0						
		統計學	6	6			3-3-0	3-3-0					
		財務管理	6	6			3-3-0	3-3-0					
		總體經濟學	3	3				3-3-0					
		國際金融	3	3				3-3-0					
		財務報表分析	3	3					3-3-0				
		財務管理資訊系統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投資學	3	3					3-3-0				
		財務理論與政策	3	3						3-3-0			
		國際財務管理	3	3						3-3-0			
		期貨與選擇權	3	3						3-3-0			
		財金專題(一)	2	3						2-1-2			
		財金專題(二)	2	3							2-1-2		
		財金個案分析	3	3								3-3-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70**	**74**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行銷管理	3	3	3-3-0								
		人際關係	2	2	2-2-0								
		商用英語會話(一)	1	2	1-0-2								
		商用英語會話(二)	1	2		1-0-2							
		國際行銷	3	3		3-3-0							
		溝通與談判	2	2		2-2-0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3-0						
		商用日語(一)	1	2			1-0-2						
		辦公室應用軟體	3	3			3-3-0						
		資料庫概論	3	3			3-3-0						
		財金書報導讀(一)	2	2			2-2-0						
		中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財金證照輔導(一)	3	3			3-3-0						
		財金證照輔導(二)	3	3				3-3-0					
		商用日語(二)	1	2				1-0-2					
		財金書報導讀(二)	2	2				2-2-0					
		服務業管理	3	3				3-3-0					
		巨量資料概論	3	3				3-3-0					
		商事法	3	3				3-3-0					
		財務統計分析	3	3					3-3-0				
		財務規劃與預測	3	3					3-3-0				
		數位金融概論	3	3					3-3-0				
		管理會計	3	3					3-3-0				
		信託投資與實務	3	3					3-3-0				
		財務數學	3	3					3-3-0				
		租稅法規	3	3					3-3-0				
		運動與健康(一)	2	2					2-2-0				
		運動與健康(二)	2	2						2-2-0			
		電子商務	3	3						3-3-0			
		計量經濟學	3	3						3-3-0			
		國際企業管理	3	3						3-3-0			
		審計學	3	3						3-3-0			
		稅務會計	3	3						3-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證券交易	3	3						3-3-0			
		金融法規	3	3						3-3-0			
		機器人理財	3	3						3-3-0			
		企業政策	3	3							3-3-0		
		不動產投資	3	3							3-3-0		
		創業投資管理	3	3							3-3-0		
		國際貿易實務	3	3							3-3-0		
		債券市場	3	3							3-3-0		
		金融機構管理	3	3							3-3-0		
		財金風險管理	3	3							3-3-0		
		基金管理	3	3							3-3-0		
		國際商務外語談判	3	3								3-3-0	
		企業重組與購併	3	3								3-3-0	
		程式交易實務	3	3								3-3-0	
		財金軟體應用	3	3								3-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3-0	
		永續金融管理	3	3								3-3-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23**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企業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0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7**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9**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6**										
畢業應修學分數			**1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0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核心通識	生活	服務與學習(一)	0	2	0-0-2								
		服務與學習(二)	0	2		0-0-2							
	語文	英文	6	6	3-3-0	3-3-0							
		國文	4	4	2-2-0	2-2-0							
		應用文與習作	2	2						2-2-0			
	體育	體育	0	4	0-2-0	0-2-0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社會	臺灣開發史	2	2			2-2-0						
		民主憲政與法治	2	2				2-2-0					
	其他	大學之道	2	2	2-2-0								
		學涯規劃	1	1	1-1-0								
		職涯規劃	1	1						1-1-0			
	核心通識課程應修學分數		**20**	**32**									
博雅通識		博雅通識	8	8									
學院必修		經濟學	6	6	3-3-0	3-3-0							
		學院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6**	**6**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管理學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初級會計學	6	8	3-2-2	3-2-2							
		微積分	6	6	3-3-0	3-3-0							
		個體經濟學	3	3			3-3-0						
		金融市場	3	3			3-3-0						
		貨幣銀行學	3	3			3-3-0						
		統計學	6	6			3-3-0	3-3-0					
		財務管理	6	6			3-3-0	3-3-0					
		總體經濟學	3	3				3-3-0					
		國際金融	3	3				3-3-0					
		財務報表分析	3	3					3-3-0				
		財務管理資訊系統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投資學	3	3					3-3-0				
		財務理論與政策	3	3						3-3-0			
		國際財務管理	3	3						3-3-0			
		期貨與選擇權	3	3						3-3-0			
		財金專題(一)	2	3						2-1-2			
		財金專題(二)	2	3							2-1-2		
		財金個案分析	3	3								3-3-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70**	**74**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行銷管理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人際關係	2	2	2-2-0								
		商用英語會話(一)	1	2	1-0-2								上下學期對開
		商用英語會話(二)	1	2		1-0-2							
		國際行銷	3	3		3-3-0							
		溝通與談判	2	2		2-2-0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3-0						
		商用日語(一)	1	2			1-0-2						
		辦公室應用軟體	3	3			3-3-0						
		資料庫概論	3	3			3-3-0						
		財金書報導讀(一)	2	2			2-2-0						
		中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財金證照輔導(一)	3	3			3-3-0						
		財金證照輔導(二)	3	3				3-3-0					
		商用日語(二)	1	2				1-0-2					
		財金書報導讀(二)	2	2				2-2-0					
		服務業管理	3	3				3-3-0					
		商事法	3	3				3-3-0					
		金融科技	3	3				3-3-0					
		巨量資料概論	3	3					3-3-0				
		財務統計分析	3	3					3-3-0				
		財務規劃與預測	3	3					3-3-0				
		管理會計	3	3					3-3-0				
		信託投資與實務	3	3					3-3-0				
		財務數學	3	3					3-3-0				
		租稅法規	3	3					3-3-0				
		電子商務	3	3						3-3-0			
		計量經濟學	3	3						3-3-0			
		國際企業管理	3	3						3-3-0			
		審計學	3	3						3-3-0			
		稅務會計	3	3						3-3-0			
		證券交易	3	3						3-3-0			
		金融法規	3	3						3-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0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機器人理財	3	3						3-3-0			
		企業政策	3	3							3-3-0		
		不動產投資	3	3							3-3-0		
		創業投資管理	3	3							3-3-0		
		國際貿易實務	3	3							3-3-0		
		債券市場	3	3							3-3-0		
		金融機構管理	3	3							3-3-0		
		財金風險管理	3	3							3-3-0		
		基金管理	3	3							3-3-0		
		國際商務外語談判	3	3								3-3-0	
		企業重組與購併	3	3								3-3-0	
		程式交易實務	3	3								3-3-0	
		財金軟體應用	3	3								3-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3-0	
		永續金融管理	3	3								3-3-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未含專業實習)	**23**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企業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0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7**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9**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6**										
畢業應修學分數			**130**										

備註	(1). 本系學生證照畢業門檻，請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規定辦理。 (2). 必修課：財金專題為學年課程，需先修習「財金專題(一)」再修習「財金專題(二)」。 (3). 必修課：「管理學、程式設計與應用、財務管理資訊系統」為上下學期對開課程，依選課辦法規定原班級所開必修課程科目不得在其他班級修習。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核心通識	生活	服務與學習(一)	0	2	0-0-2								
		服務與學習(二)	0	2		0-0-2							
	語文	英文	6	6	3-3-0	3-3-0							
		國文	4	4	2-2-0	2-2-0							
		應用文與習作	2	2						2-2-0			
	體育	體育	0	4	0-2-0	0-2-0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社會	臺灣開發史	2	2			2-2-0						
		民主憲政與法治	2	2				2-2-0					
	其他	大學之道	2	2	2-2-0								
		學涯規劃	1	1	1-1-0								
		職涯規劃	1	1						1-1-0			
	核心通識課程應修學分數		**20**	**32**									
博雅通識		**博雅通識**	**8**	**8**									
學院必修		經濟學	6	6	3-3-0	3-3-0							
		學院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6**	**6**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管理學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初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微積分	6	6	3-3-0	3-3-0							
		個體經濟學	3	3			3-3-0						
		金融市場與機構	3	3			3-3-0						
		貨幣銀行學	3	3			3-3-0						
		統計學	6	6			3-3-0	3-3-0					
		財務管理	6	6			3-3-0	3-3-0					
		總體經濟學	3	3				3-3-0					
		國際金融	3	3				3-3-0					
		財務報表分析	3	3					3-3-0				
		財務管理資訊系統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投資學	3	3					3-3-0				
		財務理論與政策	3	3						3-3-0			
		國際財務管理	3	3						3-3-0			
		期貨與選擇權	3	3						3-3-0			
		財金專題(一)	2	3						2-1-2			
		財金專題(二)	2	3							2-1-2		
		財金個案分析	3	3								3-3-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70**	**72**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行銷管理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人際關係	2	2	2-2-0								
		商用英語會話(一)	1	2	1-0-2								上下學期對開
		商用英語會話(二)	1	2		1-0-2							
		國際行銷	3	3		3-3-0							
		溝通與談判	2	2		2-2-0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商用日語(一)	1	2			1-0-2						
		辦公室應用軟體	3	3			3-3-0						
		資料庫概論	3	3			3-3-0						
		財金書報導讀(一)	2	2			2-2-0						
		中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財金證照輔導(一)	3	3				3-3-0					
		商用日語(二)	1	2				1-0-2					
		財金書報導讀(二)	2	2				2-2-0					
		服務業管理	3	3				3-3-0					
		商事法	3	3				3-3-0					
		~~金融科技~~	~~3~~	~~3~~				~~3-3-0~~					
		金融科技概論	3	3				3-3-0					
		財金證照輔導(二)	3	3					3-3-0				輔導考取高階證照為主
		巨量資料概論	3	3					3-3-0				
		財務統計分析	3	3					3-3-0				
		財務規劃與預測	3	3					3-3-0				
		管理會計	3	3					3-3-0				
		信託投資與實務	3	3					3-3-0				
		財務數學	3	3					3-3-0				
		租稅法規	3	3					3-3-0				
		電子商務	3	3						3-3-0			
		計量經濟學	3	3						3-3-0			
		國際企業管理	3	3						3-3-0			
		審計學	3	3						3-3-0			
		稅務會計	3	3						3-3-0			
		證券交易	3	3						3-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金融法規	3	3						3-3-0			
		機器人理財	3	3						3-3-0			
		企業政策	3	3							3-3-0		
		不動產投資	3	3							3-3-0		
		創業投資管理	3	3							3-3-0		
		國際貿易實務	3	3							3-3-0		
		債券市場	3	3							3-3-0		
		~~金融機構管理~~	~~3~~	~~3~~							~~3-3-0~~		
		財金風險管理	3	3							3-3-0		
		基金管理	3	3							3-3-0		
		國際商務外語談判	3	3								3-3-0	
		企業重組與購併	3	3								3-3-0	
		程式交易實務	3	3								3-3-0	
		財金軟體應用	3	3								3-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3-0	
		永續金融管理	3	3								3-3-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23**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企業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0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7**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9**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6**										
畢業應修學分數			**130**										

註1	(1). 本系學生證照畢業門檻，請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規定辦理。 (2). 必修課：財金專題為學年課程，需先修習「財金專題(一)」再修習「財金專題(二)」。 (3). 必修課：「管理學、程式設計與應用、財務管理資訊系統」為上下學期對開課程，依選課辦法規定原班級所開必修課程科目不得在其他班級修習。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第三學年 上學期	第三學年 下學期	第四學年 上學期	第四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核心通識	生活	服務與學習(一)	0	2	0-0-2								
		服務與學習(二)	0	2		0-0-2							
	語文	英文	6	6	3-3-0	3-3-0							
		國文	4	4	2-2-0	2-2-0							
		應用文與習作	2	2						2-2-0			
	體育	體育	0	4	0-2-0	0-2-0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社會	臺灣開發史	2	2			2-2-0						
		民主憲政與法治	2	2				2-2-0					
	其他	大學之道	2	2	2-2-0								
		學涯規劃	1	1	1-1-0								
		職涯規劃	1	1						1-1-0			
	核心通識課程應修學分數		**20**	**32**									
博雅通識		**博雅通識**	**8**	**8**									
學院必修		經濟學	6	6	3-3-0	3-3-0							
		學院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6**	**6**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管理學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程式設計與應用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初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微積分	6	6	3-3-0	3-3-0							
		個體經濟學	3	3			3-3-0						
		金融市場與機構	3	3			3-3-0						
		貨幣銀行學	3	3			3-3-0						
		統計學	6	6			3-3-0	3-3-0					
		財務管理	6	6			3-3-0	3-3-0					
		總體經濟學	3	3				3-3-0					
		國際金融	3	3				3-3-0					
		財務報表分析	3	3					3-3-0				
		財務管理資訊系統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投資學	3	3					3-3-0				
		財務理論與政策	3	3						3-3-0			
		國際財務管理	3	3						3-3-0			
		期貨與選擇權	3	3						3-3-0			
		財金專題(一)	2	3						2-1-2			
		財金專題(二)	2	3							2-1-2		
		財金個案分析	3	3								3-3-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70**	**72**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行銷管理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人際關係	2	2	2-2-0								
		商用英語會話(一)	1	2	1-0-2								上下學期對開
		商用英語會話(二)	1	2		1-0-2							
		國際行銷	3	3		3-3-0							
		溝通與談判	2	2		2-2-0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3-0						上下學期對開
		商用日語(一)	1	2			1-0-2						
		辦公室應用軟體	3	3			3-3-0						
		資料庫概論	3	3			3-3-0						
		財金書報導讀(一)	2	2			2-2-0						
		中級會計學	6	6			3-3-0	3-3-0					
		財金證照輔導(一)	3	3				3-3-0					
		商用日語(二)	1	2				1-0-2					
		財金書報導讀(二)	2	2				2-2-0					
		服務業管理	3	3				3-3-0					
		商事法	3	3				3-3-0					
		~~金融科技~~	~~3~~	~~3~~				~~3-3-0~~					
		金融科技概論	3	3				3-3-0					
		財金證照輔導(二)	3	3					3-3-0				輔導考取高階證照為主
		巨量資料概論	3	3					3-3-0				
		財務統計分析	3	3					3-3-0				
		財務規劃與預測	3	3					3-3-0				
		管理會計	3	3					3-3-0				
		信託投資與實務	3	3					3-3-0				
		財務數學	3	3					3-3-0				
		租稅法規	3	3					3-3-0				
		電子商務	3	3						3-3-0			
		計量經濟學	3	3						3-3-0			
		國際企業管理	3	3						3-3-0			
		審計學	3	3						3-3-0			
		稅務會計	3	3						3-3-0			
		證券交易	3	3						3-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財務金融系課程表(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金融法規	3	3						3-3-0			
		機器人理財	3	3						3-3-0			
		企業政策	3	3							3-3-0		
		不動產投資	3	3							3-3-0		
		創業投資管理	3	3							3-3-0		
		國際貿易實務	3	3							3-3-0		
		債券市場	3	3							3-3-0		
		~~金融機構管理~~	~~3~~	~~3~~							~~3-3-0~~		
		財金風險管理	3	3							3-3-0		
		基金管理	3	3							3-3-0		
		國際商務外語談判	3	3								3-3-0	
		企業重組與購併	3	3								3-3-0	
		程式交易實務	3	3								3-3-0	
		財金軟體應用	3	3								3-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3-0	
		永續金融管理	3	3								3-3-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23**										
專業實習	必修												
	選修	企業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0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7**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9**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6**										
畢業應修學分數			**130**										

註1	(1). 本系學生證照畢業門檻，請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規定辦理。 (2). 必修課：財金專題為學年課程，需先修習「財金專題(一)」再修習「財金專題(二)」。 (3). 必修課：「管理學、程式設計與應用、財務管理資訊系統」為上下學期對開課程，依選課辦法規定原班級所開必修課程科目不得在其他班級修習。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本規定之財金證照種類及點數如附件一，各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規定如下： （一）、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在學期間證照累積考取點數 100(含)以上，即符合本規定。 （二）、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在學期間證照累積考取點數 40(含)以上或考取 3 張以上(含)，即符合本規定。	二、本規定之財金證照種類及點數如附件一，各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規定如下： （一）、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證照累積點數 100(含)以上，即符合本規定。 （二）、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證照累積點數 40(含)以上或考取 3 張以上(含)，即符合本規定。	酌做文字修訂
三、學生於入學前已取得之附件一證照，得擇優選取一張認列計算。	三、學生於入學前取得之財金證照，得擇優選取一張認列計算。	酌做文字修訂
四、附件一無認列之證照，需提報本系課程委員會擬具意見後，始得申請認列。	四、本規定無認列之證照，需提報本系課程委員會擬具意見後，始得申請認列。	酌做文字修訂
五、未能符合本規定之學生，得於畢業前提交相關資料審核，審查通過始准予畢業： （一）、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 1.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附件一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且累計取得及未取得之證照總點數達 100(含)以上。 2.須於畢業前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此六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二)、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 1.需修習證照相關課程二門(含)以上，且學期成績皆達 80 分(含)以上。 2.需考取「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證照。 3.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附件一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累計取得和未取得之證照 3 張以上(含)且累計之證照總點數達 40(含)以上。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三)、身心障礙及其他特殊狀況之學生，另提報系課程委員會個案處理。~~ (三)、港、澳、外籍與僑生、身心障礙學生得於畢業前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方具畢業資格，該六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且不須出示參加校外專業證照成績證明。	五、未能符合本規定之學生，得於畢業前提交相關資料審核，審查通過始准予畢業： （一）、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 1.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財金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 2.累計取得及未取得之證照總點數達 100(含)以上。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二)、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 1.需修習證照相關課程二門(含)以上，且學期成績皆達 80 分(含)以上。 2.需考取「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證照。 3.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財金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 4.取得和未取得之證照 3 張以上(含)且累計之證照總點數達 40(含)以上。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三)、身心障礙及其他特殊狀況之學生，另提報系課程委員會個案處理。	酌做文字修訂，以及增列條文

<table>
<tr>
<td>附件一
<table><tr><th>種類</th><th>序</th><th>證照名稱</th><th>發照單位</th><th>點數</th></tr></table></td>
<td>附件一
<table><tr><th>種類</th><th>序</th><th>證照名稱</th><th>發照單位</th><th>101 學年後</th><th>106 學年後</th></tr></table></td>
<td>1. 刪除 101 學年點數，保留 106 學年點數。
2. 表格欄位名稱修改。</td>
</tr>
</tabl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草稿）

100 年 6 月 15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0 年 6 月 22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0 年 10 月 25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部務及日間部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0 年 11 月 08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2 年 11 月 20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2 年 12 月 05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3 年 03 月 19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03 年 04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部務及日間部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5 年 9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5 年 9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5 年 9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05 年 11 月 10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01 月 05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10 年 02 月 24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03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04 月 0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04 月 0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進修部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04 月 20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 年 0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討論通過
112 年 09 月 1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一、 本系為提升學生財金證照之取得，以增進其就業競爭力，特訂定財金證照畢業能力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

二、 本規定之財金證照種類及點數如附件一，各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規定如下：

(一)、 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在學期間證照累積考取點數 100(含)以上，即符合本規定。

(二)、 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在學期間證照累積考取點數 40(含)以上或考取 3 張以上(含)，即符合本規定。

三、 學生於入學前已取得之附件一證照，得擇優選取一張認列計算。

四、 附件一本規定無認列之證照，需提報本系課程委員會擬具意見後，始得申請認列。

五、 未能符合本規定之學生，得於畢業前提交相關資料審核，審查通過始准予畢業：

(一)、 101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新生：

1. 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附件一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且累計取得及未取得之證照總點數達 100(含)以上。
2. 須於畢業前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此六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二)、 11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進修部四技新生：

1. 需修習證照相關課程二門(含)以上，且學期成績皆達 80 分(含)以上。
2. 需考取「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證照。
3. 繳交在學期間曾參加附件一證照檢定考試，但未考取之證照證明及證照考試成績單正本，累計取得和未取得之證照 3 張以上(含)且累計之證照總點數達 40(含)以上。

同時具備上述規定者，得於畢業前提交資料審核

(三)、 港、澳、外籍與僑生、身心障礙學生得於畢業前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方具畢業資格，該六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且不須出示參加校外專業證照成績證明。

六、 學生申請認列之證照，如有偽造等虛偽不實情事者，經查證屬實，除依本校校規處理外，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七、 本規定經系課程會議與系務會議通過後，報院課程委員會及校教務會議核備，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種類	序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點數
銀行類	1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40
	2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5
	3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25
	4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25
	5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
	6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0
	7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25
	8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20
	9	風險管理基本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0
	10	授信擔保品估價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0
	11	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5
	12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5
證券類	13	證券商業務人員高級業務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40
	14	證券交易分析人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15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16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5
	17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5
	18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乙科測驗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0
	19	證券交易相關法規與實務乙科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15
	20	證券商業務人員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25
	21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35
	22	票券商業務人員資格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5
	23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5
	24	期貨商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0
	25	期貨信託基金銷售機構銷售人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5
	26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從業員資格證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0
	27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高級從業員資格證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80
保險類	28	人壽保險精算師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	100
	29	財產保險精算師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	100
	30	退休金保險精算師	中華民國精算學會	100
	31	人壽保險管理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90
	32	人身保險經紀人	考選部	20
	33	財產保險經紀人	考選部	20
	34	人身保險代理人	考選部	20
	35	財產保險代理人	考選部	20
	36	一般保險公證人	考選部	20
	37	企業風險管理師	風險管理學會	20

種類	序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點數
	38	人壽保險核保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20
	39	人壽保險理賠人員	人壽保險管理學會	20
	40	產物保險核保理賠人員	產物保險核保學會	20
	41	中級保險業務員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5
	42	個人風險管理師	風險管理學會	15
	43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測驗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25
	44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0
	45	財產保險業務員專業科目資格測驗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0
	46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10
不動產類	47	不動產估價師專技高考	考選部	100
	48	不動產經紀人專技普考	考選部	20
顧問類	49	CFP 理財規劃顧問 Certified Financial Planner	台灣理財顧問認證協會	100
	50	CFA 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AIMR 美國投資管理研究協會	100
	51	FRM 財金風險管理師	中華民國風險管理學會	100
	52	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	IARFC 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協會	100
	53	CHFC 美國專業理財顧問師	美國學院	100
	54	國際投資分析師(CIIA)初階測驗合格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80
	55	國際投資分析師(CIIA)進階測驗合格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56	RFA 退休理財顧問證照（Retirement Financial Advisor）	中華民國退休基金協會	100
	57	RFP（Registered Financial Planners）「美國註冊財務策劃師」	TRFP 台灣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	100
	58	英國 City&Guilds 行銷管理師(銷售) International Introductory Award in Selling	英國城市專業學會（City & Guilds）	100
財會類	59	中小企業財務顧問認證 CFC_{SME}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50
	60	中小企業財務主管認證 CFC_{SME}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40
	61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 CFC_{SME}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台灣金融研訓院	30
	62	會計事務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30
	63	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30
	64	會計事務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0
	65	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丙級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0
	66	記帳士	考試院	30
	67	會計師	考試院	100
金融科技類	68	金融科技力	台灣金融研訓院	30
	69	巨量分析師初級	經濟部工業局	50
	70	巨量分析師中級	經濟部工業局	80
	71	國際智財風險分析	資策會	80
	72	WBSA 數位行銷企劃師	社團法人台灣商務策劃協會	50

備註
編號19：非證照，為乙科測驗（初業與高業的測驗科目之一）
編號21：「投信投顧法規乙科」&「證券商業務人員高級業務員」&「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乙科測驗」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證照畢業能力規定個案處理單

日間部學生適用

班級：________學號：_____________姓名：________________手機：___________________

一、入學前取得之附件一證照，請擇優選取 1 張認列計算（附上正本文件查驗）。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考取日期	認列點數

二、在學期間曾參加附件一證照檢定考試，「已考取」加上「未考取」總點數 100(含)以上（附上正本文件查驗）。

已考取證照名稱	點數	未考取證照名稱	點數

三、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附上註冊組成績單佐證）。

□證券交易，成績：　　分	□機器人理財，成績：　　分	□財金風險管理，成績：　　分
□基金管理，成績：　　分	□程式交易實務，成績：　　分	□財金軟體應用，成績：　　分

～～～～～ 港生、澳生、外籍生、僑生、身心障礙學生 ～～～～～

修習完本系「專業課程」六學分且成績及格者（附上註冊組成績單佐證）。

□證券交易，成績：　　分	□機器人理財，成績：　　分	□財金風險管理，成績：　　分
□基金管理，成績：　　分	□程式交易實務，成績：　　分	□財金軟體應用，成績：　　分

(本表每年 6 月期末考週開始收件，逾期者若有權益損失請自負責任)

收件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審核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審查結果：□通過　　□不通過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全外語授課申請表
Application Form for Courses Taught in English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日期 Date： 2023 年 Year 3 月 Month 14 日 Day

★ Personal Information of Applicant ★	
Course Offering Department (中文)	國際貿易與經營系
Name of Applicant (中文)	陳玉蒼
E-mail	pollychen@nutc.edu.tw
Phone	0983188547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wo instructors, please fill in the information of both instructors	

★ Course Description ★ 112 Academic Year ☐1st ■2nd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	學分數/時數 Credit(s) / Hour(s)	上課時間 Class Hours
中文：國際商業文化 日間部 國貿三A (併三1、三2) 英文：International Business Culture	3/3	Tuesday 234(週二 234 節)
Is the course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 Yes ■ No		

★ Course Contents ★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Please upload the course outline onto NUTC website:

(1) Teaching Objective
(2) Course Syllabus
(3) Textbook(s) and References
(4)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Teaching Activities

(Please also get registered on the NUTC website.)

申請人簽章 Signature	單位主管簽章 Chairperson of the Department	院長簽章 Dean of the College	教務處簽章 Director of Academic Affair Office
陳玉蒼	教授兼國際貿易與經營系主任林家慶		

說明 Notice：

一、有意選修授課課程全程以<u>**外語**</u>授課之教師，提具下列文件，經系所初核，學院複核，再送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一)申請表

(二)<u>**外語**</u>授課大綱

(三)<u>**外語**</u>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由系所審核備查)

二、申請期間：

(一)第一學期於 4 月底前向系所提出申請，經系所、學院審核通過後，由學院統一於 5 月底前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二)第二學期於 10 月底前向系所提出申請，經系所、學院審核通過後，由學院統一於 11 月底前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ETS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OFFICIAL SCORE CERTIFICATE

TOEIC® 臺灣區總代理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2F, 45, Sec. 2, Fu Xing S. Rd., Taipei
Taiwan R.O.C.

陳玉蒼
CHEN YU-TSANG
Name

1968/01/15
Date of Birth (yyyy/mm/dd)

20264131	2020/09/27
Registration Number	Test Date (yyyy/mm/dd)

Individual (September 2020)
Client

LISTENING — Your Score 475 (5–495)

READING — Your Score 435 (5–495)

TOTAL SCORE 910

- ETS臺灣區總代理(忠欣股份有限公司)為讓成績使用單位辨識本成績單之真實性，提供智慧型手機使用之專屬應用程式服務。成績使用單位可在智慧型手機上下載右方之應用程式，並在網路連線下查閱本成績單之原始內容。
- TOEIC成績屬於考生本人之隱私與個人資料，使用本查驗應用程式之用戶，請確認已取得考生同意或具有查驗該成績單之權利，否則請勿使用本應用程式，以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
- TOEIC成績保留兩年，可查驗期間為測驗日後兩年內。

TOEIC成績單查驗應用程式

Android版　iOS版

Your scaled score is between 400 and 495.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short spoken exchange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even when conversational responses are indirect or not easy to predict.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They can do this even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or paraphrase and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exchanges, even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when the language is syntactically complex, or when difficult vocabulary is used.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even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and when this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paraphrased or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Your scaled score is close to 45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and purpose of a written text, and they can make inferences about details.
- They can read for meaning. They can understand factual information, even when it is paraphrased.
- They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an entire text, and they can make connections between two related texts.
- They can understand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unusual meanings of common words, and idiomatic usage. They can also make distinctions between the meanings of closely related words.
- They can understand rule-based grammatical structures. They can also understand difficult, complex, and uncommon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short spoken texts	93 (0%–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100 (0%–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87 (0%–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91 (0%–100%)
Can understand a speaker's purpose or implied meaning in a phrase or sentence	93 (0%–100%)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Can make inferences based on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75 (0%–100%)
Can locate and understand specific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100 (0%–100%)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multiple sentences in a single written text and across texts	67 (0%–100%)
Can understand vocabulary in written texts	88 (0%–100%)
Can understand grammar in written texts	95 (0%–100%)

※HOW TO READ YOUR SCORE REPORT: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age of items you answered correctly on this test form for each one of the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formance on questions testing these abilities cannot be compared to the performance of test-takers who take other forms or to your own performance on other test forms.

Note: TOEIC scores more than two years old cannot be reported or validated.

8556

Cours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ulture(國際商業文化)
Credit(s): 3
Class: 國貿三 A(併國貿三 1、國貿三 2)
Instructor: Yu-Tsang Chen(陳玉蒼)

Objectives: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nowadays is truly international, or global. Export and import activities are increasing an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ctivities have grown over the decades. Therefore, the core functions of business management, such as procurement, marketing, product development,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etc, need to account for cultural differences and cross-cultural relations. This course is designed to enhance the student's understanding of business cultures and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in a business context and to develop the student's cross-cultural analytical skills. Upon the completion of this course, students will

1. exhibit their intercultural competence with focus on negotiation
2. communicate in a cross-cultural business context

Course Plan:

Week 1 Course Orientation
Week 2 Understanding Cultural Differences
Week 3 Basic Cultural Types
Week 4 Impact of Culture
Week 5 Globalization of Business
Week 6 Customs Etiquette and Protocol
Week 7 Communicating across Cultures
Week 8 Non Verbal Communication
Week 9 Midterm Exam.
Week 10 Written Communication
Week 11 Cross Cultural Negotiations (I)
Week 12 Cross Cultural Negotiations (II)
Week 13 Corporate Culture
Week 14 Corporate Ethics
Week 15 Cross Cultural Meetings
Week 16 Gift Giving
Week 17 Review
Week 18 Final Exam.
* The schedule is subject to change as needed.

Textbook:

Charles Mitchell, *A Short Course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ulture: Building your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hrough Cultural Awareness*, World Trade Press, 2009

Grading Policy:

Class attendance & participation 20%
Assignments & Quizzes 40%
Midterm exam 20%
Final exam 20%

Course Requirements:

1. Students are expected to be active, energetic, and positive members in the class. Students can come up with this expectation only if they join the class. Thus, regular attendance, class participation, and learning attitude are very important for your grade and progress in study.
2. Anyone who misses the class more than 3 times (with excuses or non-excuses) might not get the credits. Being late or leaving the class early will be regarded as an absence.
3. Please make a preparation of assigned topics; failure to do so will surely affect your final grade.
4. Please submit your assignments on time. Overdue assignments will not be accepted. Plagiarism won't get any grade.
5. For the class etiquette, please pay attention to instructor's lecture ; please listen to and show your respect for your classmates' opinion on any subjects.
6. Any noises from you or from your belongings will interrupt the class procedure and this is impolite to your class. Private talk is not allowed during the lecture.
7. Foods and drinks except water are prohibited in classroom.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專科部學生一貫修讀二技學士學位要點(草案)

112.08.29. 112學年度第1學期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09.18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專科部優秀學生繼續就讀本系二年制學士班，以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一貫修讀二技學士學位辦法」，特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凡本校專科部五年制學生修業滿七學期，二年制學生修業滿一學期，符合各系二年制學士班預備生之甄選資格者，得於該學期結束後填寫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資料，向本系提出一貫修讀學士學位之申請，經甄選通過後取得二技預備生資格。

第三條 申請本系二技預備生甄選，需具備下列條件：本校學業成績有四個學期以上，排名在全班（科）前百分之六十（含）以內。

第四條 申請人應備妥下列各項資料作為審查之依據：

1、申請書（附件一，或由本系網頁下載）

2、歷年成績單及成績排名證明書

檢具以上資料後，送件至本系辦公室。

開放申請時間為每學期開學後，至期中考周（第九周）前。

甄選結果於本校課程預選周前通知。

第五條 本系收件後由課程委員會決議，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

第六條 取得二技預備生資格者須於本校學則規定之修業年限屆滿(不含延長修業年限)前取得副學士學位，且參加本校二技申請入學，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本校二技學士生資格。

第七條 二技預備生取得二技入學資格後，其專科修課期間所選修之二技課程，修業成績及格者，其學分得依本校抵免科目學分作業要點申請抵免二技應修之學分。但預修二技課程若已計入專科部畢業學分數內者，不得再申請抵免二技學分數。其專科部修課期間所選修之二技課程，至多可抵免二技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含)。學分抵免之申請程序應於開學後兩週內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第八條 其他未規定事項，均依照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系務會議通過，並送院課程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學生一貫修讀學士學位申請書

<table>
<tr><td>申請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系所/班級</td><td colspan="2">/</td></tr>
<tr><td>姓名</td><td></td><td>學號</td><td colspan="2"></td></tr>
<tr><td>手機</td><td></td><td>E-mail</td><td colspan="2"></td></tr>
<tr><td>繳交資料</td><td colspan="4">☐歷年成績單
☐成績排名證明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________________</td></tr>
<tr><td>五專
歷年成績</td><td colspan="4">專一上 ________；專一下 ________；專二上 ________；專二下 ________；
專三上 ________；專三下 ________；專四上 ________；總平均 ________</td></tr>
<tr><td>五專畢業
學分規定</td><td colspan="4">總畢業學分：______
已修習學分：______；目前修習學分：______；未修習學分：______</td></tr>
<tr><td>簡述申請
動機</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審查結果</td><td colspan="3" rowspan="2">課程委員會決議日期：
☐同意
☐不同意（請述明原因）：________________</td><td>系主任</td></tr>
<tr><td></td></tr>
</tabl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全外語授課申請表

Application Form for Courses Taught in English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日期 Date：112 年 Year 5 月 Month 29 日 Day

★ Personal Information of Applicant ★	
Course Offering Department (中文)	Business Administration(企業管理系)
Name of Applicant (中文)	Wan-Hsuan Yen (嚴萬軒)
E-mail	whyen@nutc.edu.tw
Phone	0975739860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wo instructors, please fill in the information of both instructors	

★ Course Description ★ *112 Academic Year ☑1st ☐2nd*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	學分數/時數 Credit(s) / Hour(s)	上課時間 Class Hours
中文：國際企業管理 技優三1 英文：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3/3	EX:Monday-12(周一 12 節) Thursday-2.3.4(周四 2.3.4 節)

Is the course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 **Yes** ☐ **No**

★ Course Contents ★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Please upload the course outline onto NUTC website:

(1) Teaching Objective
(2) Course Syllabus
(3) Textbook(s) and References
(4)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Teaching Activities

(Please also get registered on the NUTC website.)

申請人簽章 Signature	單位主管簽章 Chairperson of the Department	院長簽章 Dean of the College	教務處簽章 Director of Academic Affair Office
嚴萬軒	教授兼企業管理系主任李家瑩		

ETS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OFFICIAL SCORE REPORT

TOEIC 台灣區代表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2F, 45, Sec. 2, Fu Xing S. Rd., Taipei 10665
Taiwan R.O.C.

嚴萬軒
YEN WAN-HSUAN
Name

1978/12/08
Date of Birth (yyyy/mm/dd)

14077103
Registration Number

2014/11/30
Test Date (yyyy/mm/dd)

Individual (November 2014)
Client

LISTENING
Your Score 495
5 — 495

READING
Your Score 495
5 — 495

TOTAL SCORE
990

Detach here

LISTEN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between 400 and 495.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short spoken exchange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even when conversational responses are indirect or not easy to predict.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They can do this even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or paraphrase and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exchanges, even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when the language is syntactically complex, or when difficult vocabulary is used.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even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and when this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paraphrased or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short spoken texts	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90

READ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close to 45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and purpose of a written text, and they can make inferences about details.
- They can read for meaning. They can understand factual information, even when it is paraphrased.
- They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an entire text, and they can make connections between two related texts.
- They can understand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unusual meanings of common words, and idiomatic usage. They can also make distinctions between the meanings of closely related words.
- They can understand rule-based grammatical structures. They can also understand difficult, complex, and uncommon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make inferences based on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100
Can locate and understand specific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100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multiple sentences in a single written text and across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vocabulary in written texts	96
Can understand grammar in written texts	100

※HOW TO READ YOUR SCORE REPORT: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age of items you answered correctly on this test form for each one of the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formance on questions testing these abilities cannot be compared to the performance of test-takers who take other forms or to your own performance on other test forms.

HOW TO APPLY YOUR CERTIFICATE:

Please go online at "www.toeic.com.tw" for more information.

10084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26號4樓之3

嚴萬軒　小姐／先生 收
准考證號碼　14077103　1508

2011.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日間部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大綱資訊

嚴萬軒 助理教授任課資料：	
編號：1552	課程名稱：國際企業管理
學制：四技	開課班級：企管技優三 1
學年/期：學期	必選修：選
學分：3	時數：3

Part Ⅰ：課程簡介＆教學目標

課程中文簡介：

The course will introduce the main concepts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Students will have an overview of the reasons behind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and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hey will also learn the opportunities as well as the challenges among international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It is suggested the student will take an active role in anticipating the preparing themselves as a futur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ager.

課程英文簡介：

The course will introduce the main concepts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Students will have an overview of the reasons behind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and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hey will also learn the opportunities as well as the challenges among international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It is suggested the student will take an active role in anticipating the preparing themselves as a futur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ager.

具體教學目標：

 To develop an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cepts, theories, and frameworks relevant to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agement. To explore the cultural, economic, political, and legal factors that influenc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operations. To analyze the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faced by organizations in the global business environment. To develop critical thinking and decision-making skills for managing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ctivities. To foster an awareness of ethical considerations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ractices. To enhance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negotiation skills in an international context. To examine the strategies and techniques used by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to succeed in global markets.

Part Ⅱ：用書資訊

尊重智慧財產：敬請使用正版教科書，不得非法影印及使用無授權之應用軟體

主要教科書：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出版年度	版次	出版地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 Managerial Perspective	Griffin & Pustay	Pearson	2020	9	

其他參考資料
尚無任何資料!!
Part Ⅲ：評分方式及比重
1.出席率與學習態度：10% 2.小組(個人)討論與報告：30% 3.期中考：40% 4.期末考：20%
Part Ⅳ：各週授課進度與內容

週次	主題內容/章節	備註
第一週	Course Overview	
第二週	1. An Overview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 2. Global Marketplaces and Business Centers	
第三週	3. Legal, Technological, Accounting, and Political Environments	
第四週	4. The Role of Culture	Group Project #1: Introduction of a global company
第五週	5. Ethics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第六週	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Investment	
第七週	7. 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System and the Balance of Payments	
第八週	8. Foreign Exchange and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rkets	Group Project #2: Analysis of a global industry
第九週	9. Formulation of National Trade Policies	Case Study #1: Asia Optics
第十週	10.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mong	Asia Optics field trip (tentative)

	Nations	
第十一週	11.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Management	
第十二週	12. Strategies for Analyzing and Entering Foreign Markets	
第十三週	13.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Alliances	Case Study #2
第十四週	14.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Design and Control	
第十五週	15. Leadership and Employee Behavior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Group Project #3: Entry strategy for a selected region
第十六週	16.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第十七週	17. International Operations Management	Case Study #3
第十八週	18.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 & 19. International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and Labor Relations	Individual Final Report: Is Globalization good or bad?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101年1月4日100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2年6月20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6月26日10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1月3日10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月8日10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月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3月26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3年4月8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4月9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4月22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6月18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9月17日10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0月1日10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3年10月21日103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3年10月29日10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1月12日10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4月23日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1月8日10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1月13日10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年3月2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7年5月31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6月13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107年9月7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9月12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10月3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年11月13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年12月4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7年12月5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發展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2月2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9月29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修訂
110年10月6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7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0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6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通過
111年1月6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課程會議修訂
111年1月13日110 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年3月24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4月14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4月2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預計112年9月13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

一、 畢業規定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34學分(不含碩士論文)，碩士在職專班最低畢業學分為30學分(不含碩士論文)。

(二)碩士班研究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應於修業期間，在國內外研討會或期刊中以本系名義公開發表研究成果至少一篇。(公開發表意指口頭公開發表，壁報發表不在此內，107學年度(含)以後適用)

(三)碩士班研究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應於修業期間達到本系規定之英文能力：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新制多益測驗550分(含)以上方可畢業。若未能達到英文能力門檻者可依本系「學生英文畢業能力規定」辦理（即碩士班修課規定第6點辦理）。

(四)本系碩士班(含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須提出論文、通過碩士學位考試，方可取得碩士學位。

二、 修課規定

(一) 共同規定：

1. 選修外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
2. 各門課程之先修課程由該課之授課老師決定。
3. 碩士生成績採百分計分法核計，百分計分法以一百分為滿分。各科目學業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操行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 碩士班修課規定：

1.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除會計與財稅專題研討4學分(每學期必修1學分)及論文6 學分外，尚須修習30學分。

2. 上述30學分包括必修課程12學分，選修課程18學分(其中本系碩士班開設選修課程至少需修12學分)。

3. 若於大學部未修習中級會計學、成本與管理會計學、審計學、及會計資訊系統四科中達兩科以上或曾修習但未達60分者，需於碩士班修業期限內至大學部補修，通過者(及格分數60分)始得畢業，若以已修畢之五專、二專課程抵免，應為五年內課程且成績達75分(含)以上，惟不計入畢業學分。但若畢業前曾參加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該科及格(及格分數60分)者，該科可免補修。

4.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一般生以每學期不得低於9學分、在職生不得低於6學分為原則，預研生入學抵免學分後修課學分不在此限。

5. 研究生每學期修課不得超過4門課(會計專題研討與補修課程不列入計算)，修課超出上限者，前一學期成績須達前三名，並提修課計畫及相關證明文件，經系主任核定許可後，始得辦理選課。

6. 碩士班於第一學年學期結束前，若英文能力檢定仍未達規定之畢業標準者，需出示入學後曾參加一次(含)以上之校外檢定考試成績，始得於第二學年修習「進階英文檢定輔導」課程(0學分2小時)。

(三) 碩士在職專班修課規定：

1.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除論文6 學分外，尚須修習30學分。

2. 上述30學分包括必修課程9學分，選修課程21學分(其中本系碩士班開設選修課程至少需修15學分)。

3. 若於大學部未修習會計學、成本與管理會計學及會計資訊系統三科中任何一科或曾修習但未達60分者，需於碩士班修業期限內至大學部補修，通過者(及格分數60分)始得畢業，若以已修畢之五專、二專課程抵免，應為五年內課程且成績達75分(含)以上，惟不計入畢業學分。但若畢業前曾參加公務人員考試(高考或普考)或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會計師或記帳士)該科及格(及格分數60分)者，該科可免補修。

4.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不得低於6學分為原則。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3學分且不得超過12學分。修課超出上限者，需提修課計畫及相關證明文件，經系主任核定許可後，始得辦理選課。

三、 延聘指導教授相關規定

(一)指導教授應以本系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且因指導教授將出席論文考試，故應以符合碩士論文考試委員之資格限制為準則。每位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兩位為限，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本系之專任教師。

(二)每位老師指導當年度碩士論文人數至多五人(碩士班或碩士在職專班，任一學制以三人為限)為原則，與其他教授共同指導之學生以半數計算。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期末考結束前)應選好論文指導教授。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尚未確定前，須經導師與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五)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須填具相關表格，並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予以更換。

四、 學位考試相關規定

(一)申請資格：

1. 完成各系(所)規定之課程與學分(包含先修課程及當學期所修課程)及畢業條件。
2. 完成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規定(須出示學術倫理課程修課證明，或免修或相關替代措施等證明)。
3. 操行成績及格。
4. 論文初稿已完成(藝術類、應用科技類的碩士生，得以用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5. 更換指導教授者，必須在新指導教授指導下至少再修讀1學期，方得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二)論文初稿必須於提出學位考試之前一學期由指導教授安排至少一位審查委員進行審查，審查通過後次一學期始得提出碩士學位論文考試之申請，並於論文初稿完成審查後填具「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提送系務會議審議。學位論文題目如有更改，則須重新填具「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及提送系務會議審議。碩士生對專業符合審查結果如有異議，請檢具書面資料與說明向所屬學院申請複審。

(三)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前一月應填具學位考試申請書，學位論文除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公開者外，以公開且不延後公開為原則。若碩士生擬申請延後公開或不予公開，須提具「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電子檔不授權國家圖書館公開申請書」，並於學位考試時，由口試委員進行確認與審查。

(四)凡已於國內、境外取得學位之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不得再行提出。

(五)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者。
2.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者。
3. 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4.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訂定之。凡與碩士班研究生有三親等內之關係或配偶(含前配偶)者，不得擔任其學位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六)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人至五人為原則，其中校外委員人數不少於三分之一。由系所主管遴選資格者，並報請校長同意後聘任之，由所長指定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七)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學位考試，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必要時經系務會議得以同步視訊方式進行，並應全程錄影存檔備查。

(八)學位考試成績以學位考試出席委員評定分數之平均決定之，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如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評定不及格，即視為不及格；不予平均。

(九)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於一學年內完成論文或報告修正及繳交者，授予碩士學位。未

能於碩士學位考試通過一學年內完成論文或報告修正及繳交者，其學位考試不予採認，並以一次不及格論。

(十)學位考試舉行後，如未能於該學期完成應修課程及畢業條件之研究生，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亦不計入學位考試之次數。

(十一)　已申請學位考試，如因故無法學位考試，應於學位考試日前，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否則以學位考試一次不及格論。

(十二)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或未能於碩士學位考試通過一學年內完成論文或報告修正及繳交者，如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五、 碩士論文口試試場程序

(一)口試委員推選召集人(指導教授不得為召集人)。

(二)簡報、口試。

(三)無記名投票表決該生是否通過論文口試。

(四)如逾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即表示該生已通過論文口試，請各委員在口試評分表上記名評分(七十分為及格分數)。

(五)召集人收回各口試委員評分表，核算平均成績後，並請各委員於碩士班研究生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簽名。

六、 碩士論文撰寫須知

依學校規定辦理

七、 其他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報院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統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109.1.7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1.7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10.13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10.13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2.25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2.25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5.19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5.19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11.10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11.10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01.04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01.04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08.17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09.13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09.13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03.07 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03.07 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09.13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09.13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統計系（以下簡稱本系）為促進本系學生參與系上活動之踴躍度，並增加及提升學生專業證照及專題研究等專業競爭能力，同時針對學生畢業後就業及升學之生涯發展與規劃，鼓勵學生在學期間多參與系上演講活動並報考專業證照或參與學術競賽與發表，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統計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畢業門檻分為校訂畢業門檻及系訂畢業門檻，本辦法係指系訂之畢業門檻，適用於112學年度(含)入學以後之學生，學生在就讀期間須依本辦法辦理，完成其規定則通過本系畢業門檻。

第三條 系訂門檻分為「應統系演講活動參與」及「專題研究與發表」**、**「專業證照取得」**或「專業競賽活動」**，如附件圖示所示。

一、「應統系演講活動之參與」:必須每學期至少參加(聆聽)2場由本系所主辦之演講活動，且第四學年下學期五月初前得累計參加至少24場。

二、「專題研究與發表」、「專業證照取得」或「專業競賽活動」三擇一，說明如下:

(一)選擇「專題研究與發表」:則必須於第四學年下學期五月初前完成專題論文並投稿校內外專題競賽參賽或是投稿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或期刊發表。參加專題競賽者必須要實質上台報告發表，若未能通過初審而導致無法上台發表，則表示未通過此項門檻；若是投稿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者，則一樣必須要有實質上台發表，若只投稿論文卻未參加該研討會並上台發表者，則表示未通過此項門檻；若是投稿國內外學術期刊者，則必須獲得接受刊登於該期刊上，若論文未能獲得接受刊登，則表示未通過此項門檻。參加專題競賽或是投稿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者必須要能提供其參賽及上台發表之證明或是相關佐證資料以供查核，投稿國內外學術期刊者必須要能提供期刊論文之影本或電子檔以供查核，接受函亦可。

(二)選擇「專業證照取得」：則必須累積證照點數達10點(請參閱「應用統計系專業職能證照及對應點數一覽表」)；若無法達成證照點數10點，則表示未通過此項門檻。

(三)「專業競賽活動」：則必須是與本系學術專長或專業職能相關之競賽活動，不論是參加校內他系舉辦、或是校外他校舉辦、抑或是其他具公信力之專業機構所舉辦之活動皆可，但必須要獲得獎項且須經系課程委員會認定並審核通過，才視為通過此項門檻。

第四條「專業證照取得」之補救措施：

一、 若證照點數累積到達5點但未滿10點，則可以用修習本系專業選修課程(不計入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或與本系專業職能相關之跨領域(跨院)課程且須經系課程委員會認定並審核通過，所獲得之學分數來補未滿10點的點數。

二、 若證照點數累積未達5點者，則無法適用補救方案。

三、 若選修「校外實習」課程並通過該課程之相關考核而獲得學分數者，可以折抵門檻「專業證照取得」之證照點數3點。

四、 參加本校所舉辦之「校外實習達人競賽」得名者，可折抵證照畢業門檻點數，依序為第一名折抵3點、第二名折抵2點、第三名折抵1點;若當年度參與校外實習達人競賽組別超過一組以上，則需先透過系上「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審核，選其成績較高之組別代表系上參賽。

第五條 審查標準：

一、學生應於每學期依系上規定將「新生手冊」學習護照繳回，進行畢業門檻之審查。

二、如欲申請補救方案者，請於每學期加退選週之第一週進行辦理。

三、已通過「專題研究與發表」或「專業競賽活動」者，需依相關規定提交證明文件申請畢業門檻之審查。

第六條 本系學生若於就讀期間考取本系訂定之專業證照，得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學生取得專業技術證照獎勵要點」提出申請獎勵。

第七條 本系學生於就學期間，應於每學期自主審核門檻修習進度。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與系務會議通過，報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核備，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應用統計系學生畢業門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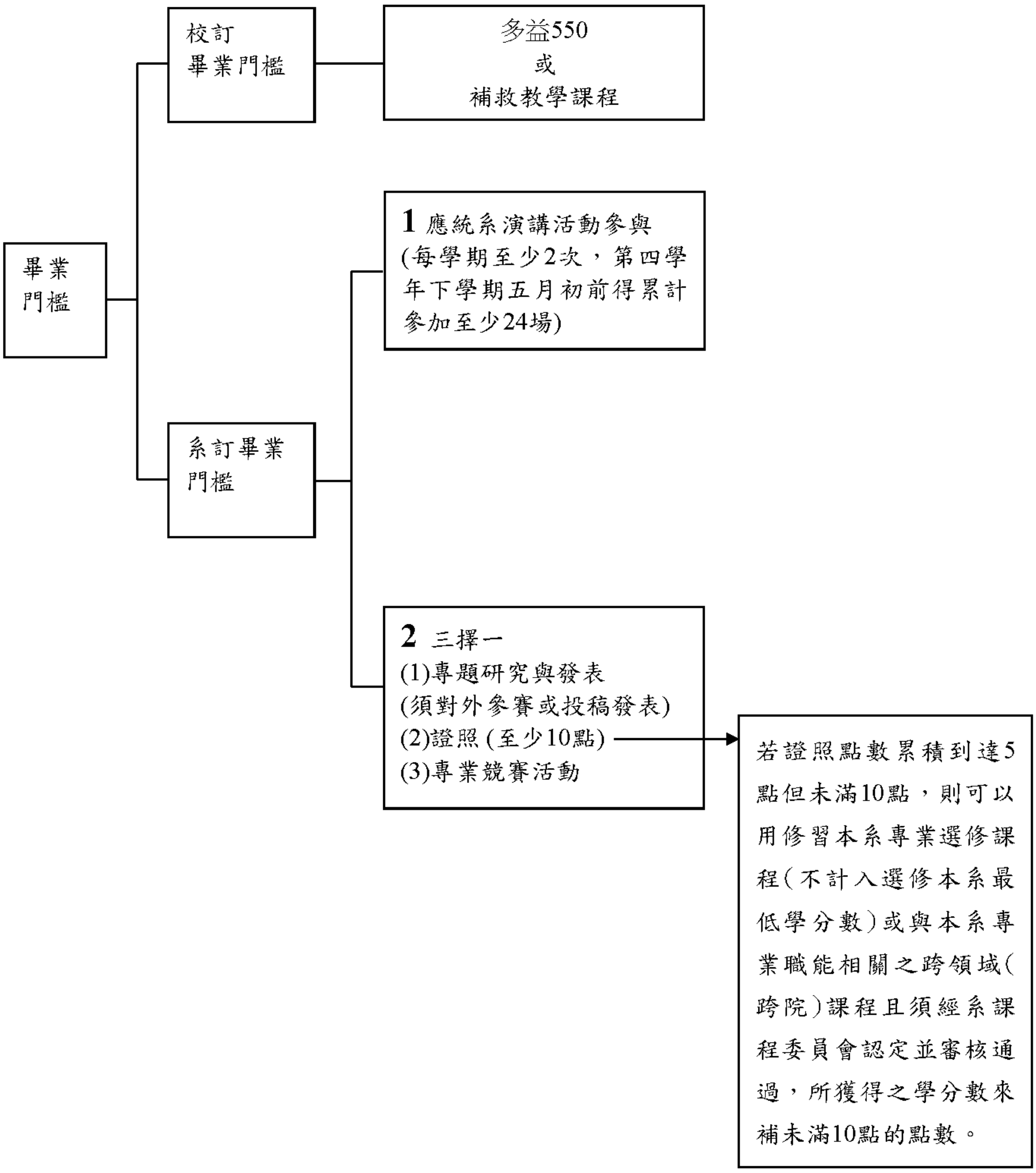

應用統計系職能專業證照之對應點數一覽表

課程專長模組	證照名稱	發照單位	備註
A. 商業統計	人身保險業務員 **(3)**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
	財產保險業務員 **(3)**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	金融研訓院	
	證券商業務員(業務員)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
	信託業業務人員 **(6)**	金融研訓院	
	理財規劃人員 **(8)**	金融研訓院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10)**	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BI規劃師 **(3)**	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	
	Exam P**(10)**	美國精算學會(Society of Actuaries, SOA)	
B. 工業統計	品質管理技術師 **(5)**	中國工業工程師學會	
	品質技術師(CQT) **(5)**	中華民國品質學會	
	品質工程師 **(10)**	中華民國品質學會	®
	工業工程師 **(15)**	中國工業工程師學會	
	品質管理師**(5)**	中華民國品質學會	
	生產與作業管理技術師**(5)**	中國工業工程學會	
	作業研究**(5)**	中國工業工程學會	
C. 資料科學	CASA統計分析能力證照 **(5)**	中華應用統計學會	
	iPAS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 **(10)**	經濟部	®
	iPAS巨量資料分析師(中級) **(15)**	經濟部	®
	iPAS機器學習工程師(初級) **(10)**	經濟部	®
	大數據分析師 BDA(初級)**(5)**	台灣人工智慧發展學會	
	大數據分析師 BDA(中級)**(10)**	台灣人工智慧發展學會	
	商業數據分析師(標準級) **(5)**	台灣析數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與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	
	商業數據分析師(專業級) **(10)**	台灣析數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與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	
	TQC+基礎程式語言 Python 3**(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程式語言 Python 3**(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網頁資料擷取與分析 Python 3 **(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網頁資料擷取與分析 R**(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人工智慧：機器學習 Python **3(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Microsoft Azure AI Fundamentals (AI-900)**(3)**	Microsoft台灣微軟	

註:1、標示®代表是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委託、認證或認可證照。

2、( )內的數字代表是該證照所對應之點數。

3、取得基礎程式語言Python 3及程式語言Python 3證照者，其合計點數最高為6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十二、修讀本院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大學四年級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院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為落實同學至本校線上選課系統進行學程申請作業，俾利學院執行審核事宜，及正確保存學生修習本院學程之資料，故擬新增本條文以規範之。
十三、……，……。 十四、……，……。	十二、……，……。 十三、……，……。	因新增前項條文，故其後條文之序號，依序變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經 109 年 06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09 年 10 月 1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03 月 24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04 月 08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04 月 20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07 月 22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應中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07 月 26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10 月 20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0 年 10 月 2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經 111 年 11 月 0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應中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1 年 11 月 0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2 年 04 月 06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2 年 05 月 23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2 年 05 月 30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經 112 年 10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請 112 年 10 月 26 日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提請 112 年 11 月 08 日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

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培養學生具有數位人文、資訊科技及數位內容實作能力之跨領域人才，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設立學程供學生修習，學程規劃朝資訊科技及數位人文與新媒體應用二大核心發展，以建立本學程特色。

二、本學程由本校語文學院與應用中文系來共同辦理。

三、修讀資格：本校各學系四技大一(含)與二技大三(含)以上非應屆畢業之學生，於在校期間得申請修習本學程。若遇選課人數額滿，應以已申請本學程之應屆畢業生與延修生優先修課。

四、申請時間：每學期於加退選期間提出申請。

五、學 分 數：總學分 12 學分(含)以上。本學程之課程分為「資訊科技應用」及「數位內容

應用」兩個類別，任一類別應修習 5 學分(含)以上。另須參與「工作坊」36 小時。

六、修業年限：本學程修業期程為 2 至 4 年，須於畢業之前完成。若未在規定修業年限內修滿應修學分者，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1 至 2 年，其延長之年限應併入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所定延長修業年限內計算。

七、成績計算：60 分(含)為及格。

八、本學程修習課程：如課程規劃表。

九、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須修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十、學生修習本學程之各科目成績，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學業平均成績計算。

十一、凡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經本院確認後由本校發給《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結業證明書。但修完本系(科)應修學分達畢業條件但未完成學程學分者，得延修或依規定聲明放棄修讀學程申請畢業，但不得於畢業後要求補修學程課程。

十二、修讀本院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大學四年級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院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十三、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要點經本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提請校課程委員會議與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語文學院「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課程規劃表

應中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109.04.09)
應中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109.04.15)
應中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109.04.16)
語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09.06.17)
應中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109.07.14)
語文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09.10.14)
應中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109.10.27)
應中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109.11.18)
應中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109.11.24)
語文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0.03.24)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0.04.08)
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110.04.20)
應中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11.09.14)
應中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111.09.20)
語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1.10.03)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1.10.12)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111.10.25)
應中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修訂(112.02.21)
應中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112.03.01)
語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2.04.06)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12.05.23)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112.05.30)

- **應修總學分數：12 學分（含）以上，任一類別應修習 5 學分(含)以上。**

課程類別	必/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學年	開課單位
資訊科技應用（8 學分）	選修	智慧商務平台規劃與實作	3	三上	語文學院
		電子商務與大數據應用	2	三下	
		資料抓取與視覺化應用	3	二下	
數位內容應用（11 學分）	必修	圖文組版	2	一上	應用中文系
	選修	**數位廣告製作**	2	二上	
		數位出版軟體	2	二下	
		數位敘事與腳本企劃	2	三上	
		數位展示應用	3	三下	

語文學院「數位內容與科技應用微學程」課程規劃表(僅為內部使用)

➢ **應修總學分數：12 學分（含）以上，任一類別應修習 5 學分(含)以上。**

課程類別	必/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學年	擬聘授課教師	開課單位	備註
資訊科技應用(8 學分)	選修	智慧商務平台規劃與實作	3	三上	蒲盈宏老師	語文學院	鼓勵輔導取得 CIW 相關證照
		電子商務與大數據應用	2	三下	蒲盈宏老師		鼓勵輔導取得 Google 線上訓練平台認證
		資料抓取與視覺化應用	3	二下	蒲盈宏老師		應用 Scrapy, Portia, Crawley…等工具軟體
數位內容應用(11 學分)	必修	圖文組版	2	一上	鐘敻洋老師	應用中文系	鼓勵輔導取得 Adobe Illustrator, Photoshop 證照
	選修	數位廣告製作	2	二上	何寶籃老師		
		數位出版軟體	2	二下	鐘敻洋老師		鼓勵輔導取得 Adobe InDesign 證照
		數位敘事與腳本企劃	2	三上	何寶籃老師		
		數位展示應用	3	三下	專案老師		

附件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十三、修讀本微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畢業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微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為落實同學至本校線上選課系統進行學程申請作業，俾利學院執行審核事宜，及正確保存學生修習本院學程之資料，故擬新增本條文以規範之。
十四、……，……。 十五、……，……。	十三、……，……。 十四、……，……。	因新增前項條文，故其後條文之序號，依序變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應用中文系新增/刪除可修習課程修正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開課單位	新增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必/選修	學分/時數	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必/選修	學分/時數	
應中系					6	影音創作	選修	2	刪除
					17	文學理論與批評	選修	2	刪除
					20	創意行銷	選修	2	刪除
	6	搜奇說異：古典小說選讀	選修	2					新增
	17	生命禮俗與書寫	選修	2					新增
	20	詩經與生活	選修	2					新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經105年05月18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初訂通過
經105年05月3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經105年0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經106年03月29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04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06月14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0月02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1月16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6年12月13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3月28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4月11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7年05月09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09月26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10月08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經108年10月22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本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110年03月24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自110學年度起停開
經110年04月08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自110學年度起停開
經110年04月20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教務會議通過自110學年度起停開
經111年03月30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修正課程規劃表
經111年04月14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本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修正課程規劃表
經111年04月2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課程規劃表
經112年10月19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語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提請112年10月26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提請112年11月08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教務會議審議

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培養學生第二專長以提昇就業及進修競爭力，並促進各系(科)之學門專長交流，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學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設立學程供學生修習。

二、修讀資格：四技大一(含)與二技大三(含)以上學生。

三、申請時間：每學期(第一、二週加退選期間)可以提出申請。若有學程專用表格，則以專用表格申請。

四、修業年限：畢業之前必須完成。

五、學分數：總學分15學分。本系(科)(應用中文系、應用日語系、應用英語系)學分可抵免9學分，非本系(科)學分必須修6學分，任一學系課程不得少於2學分，以上學分可列計為畢業學分，跨系學分均以「跨系選修」登記。另須參與「工作坊」36小時。

六、成績計算：60分(含)為及格。

七、本學程可修習課程：

(一)應用中文系：文化產業概論等20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二)應用日語系：觀光導覽日語Ⅰ等18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三)應用英語系：英美小說選讀等20門，詳如課程規劃表。

八、開課時段：本院三系(應用中文系、應用日語系、應用英語系)協調，以利修讀同學順利選修課程。

九、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須修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十、修習本學程科目之成績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十一、凡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經本院確認後由本校發給學程專長證明；修完本系(科)應修學分達畢業條件但未完成學程學分者，得延修或依規定聲明放棄修讀學程

申請畢業，但不得於畢業後再要求補修學程課程。

十二、選讀本學程之學生不得因修習學程而申請再延長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規定；二、四技學生至多得延長修業年限二學年)。

十三、修讀本微學程之本校學生，必須於畢業前，至本校學生選課系統中，登錄申請修讀本微學程，否則即使修畢亦無法頒予證書。

十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十五、本要點經本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提請校課程委員會議與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
「多語言運用與文化導覽微學程」課程規劃表(修正草案)

105/5/18 製表　112/10/19 修正

<table>
<tr><td colspan="2">總學分：15 學分</td><td>本系(科)課程
可抵 9 學分</td><td colspan="4">非本系(科)課程：6 學分</td></tr>
<tr><td colspan="7">本學程可選讀課程</td></tr>
<tr><td>開課系(科)</td><td>編號</td><td>課程名稱
〔允許修課語文能力級數〕</td><td>開課系科
必/選修</td><td>學分</td><td>本學程學生任選</td><td>備註</td></tr>
<tr><td rowspan="20">應用中文系</td><td>1</td><td>文化產業概論</td><td>必修</td><td>3</td><td rowspan="20">至少修習其他2系計6學分。

以應中系學生為例，6學分可規劃為：
(A)應英系 4 學分＋應日系 2 學分
或
(B)應英系 2 學分＋應日系 4 學分</td><td rowspan="20">本學程課程，日間部若修課人數已滿或遇衝堂，亦可至進修部修讀相同課程(課程名稱與學分數皆相同者)。</td></tr>
<tr><td>2</td><td>傳播與文化</td><td>必修</td><td>3</td></tr>
<tr><td>3</td><td>華人社會與文化</td><td>選修</td><td>2</td></tr>
<tr><td>4</td><td>民俗與節慶</td><td>選修</td><td>2</td></tr>
<tr><td>5</td><td>口語表達</td><td>選修</td><td>3</td></tr>
<tr><td>6</td><td>搜奇說異：古典小說選讀</td><td>選修</td><td>2</td></tr>
<tr><td>7</td><td>四書精選</td><td>選修</td><td>2</td></tr>
<tr><td>8</td><td>臺灣文化概論</td><td>選修</td><td>2</td></tr>
<tr><td>9</td><td>民間文學</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0</td><td>現代散文及習作</td><td>選修</td><td>3</td></tr>
<tr><td>11</td><td>廣告符碼與應用</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2</td><td>繪本選讀</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3</td><td>神話與寓言</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4</td><td>佛教文學與文化</td><td>選修</td><td>3</td></tr>
<tr><td>15</td><td>易經</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6</td><td>廣告文案及習作</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7</td><td>生命禮俗與書寫</td><td>選修</td><td>2</td></tr>
<tr><td>18</td><td>語言與認知</td><td>選修</td><td>3</td></tr>
<tr><td>19</td><td>現代小說及習作</td><td>選修</td><td>3</td></tr>
<tr><td>20</td><td>詩經與生活</td><td>選修</td><td>2</td></tr>
</table>

總學分：15 學分	本系(科)課程 可抵 9 學分	非本系(科)課程：6 學分

本學程可選讀課程						
開課系(科)	編號	課程名稱 〔允許修課語文能力級數〕	開課系科 必/選修	學分	本學程學生 任選	備註
應用日語系	1	觀光導覽日語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3 以上〕	選修	2		
	2	觀光導覽日語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3 以上〕	選修	2		
	3	日本社會與文化	選修	2		
	4	日本地理	選修	2		
	5	日本歷史	選修	2		
	6	初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7	中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8	高級情境日語	選修	3		
	9	亞洲共同體與企業文化	選修	2		
	10	日本企業組織與管理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1	日本政治與外交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2	台日經貿概論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3	日本市場與行銷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4	台日企業合作專題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5	日語會話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選修	2		
	16	日語會話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7	商用日語會話 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必修	2		
	18	商用日語會話 II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4 以上〕	選修	2		
	19	國際企業管理	必修	2		
	20	國際經融與匯兌	必修	2		

總學分：15 學分	本系(科)課程 可抵 9 學分	非本系(科)課程：6 學分

本學程可選讀課程						
開課系(科)	編號	課程名稱 〔允許修課語文能力級數〕	開課系科 必/選修	學分	本學程學生 任選	備註
應用英語系	1	英美小說選讀	選修	2		
	2	國際禮儀	選修	2		
	3	世界文化導讀	選修	4		
	4	觀光英語	選修	3		
	5	領隊與導遊實務	選修	2		
	6	文化產業與觀光	選修	2		
	7	英文經貿溝通技巧	選修	2		
	8	英文教學理論與實務	選修	4		
	9	財經英文	選修	2		
	10	商務談判實務與演練	選修	2		
	11	國際旅遊概說	選修	3		
	12	教室管理	選修	2		
	13	第二語言習得	選修	2		
	14	進階英文文法與修辭	選修	4		
	15	新聞英文	選修	2		
	16	解說導覽概論	選修	3		
	17	導覽解說英文	選修	2		
	18	餐旅英文	選修	3		
	19	觀光學概論	選修	2		
	20	旅遊行程規劃	選修	2		
	21	電腦輔助語言教學	選修	2		
	22	商務英文	選修	4		
	23	電子商務概論	選修	2		
	24	國際企業管理	選修	2		
	25	財務管理	選修	2		
	26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選修	4		
	27	台灣科技產業概論	選修	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全外語授課申請表

Application Form for Courses Taught in English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申請日期 Date： 112 年 Year 10 月 Month 12 日 Day

★ Personal Information of Applicant ★	
Course Offering Department (中文)	應用日語系
Name of Applicant (中文)	堂坂順子
E-mail	jdosaka@nutc.edu.tw
Phone	2219-6440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wo instructors, please fill in the information of both instructors	

★ Course Description ★ 112 *Academic Year* ☐*1st* ■*2nd*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	學分數/時數 Credit(s) / Hour(s)	上課時間 Class Hours
中文：台日文化比較(二) 英文：The Comparison of Taiwanese and Japanese Culture (2)	2	

Is the course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 **Yes** ■ **No**

★ Course Contents ★

If the course is taught by the applicant for the first time, Please upload the course outline onto NUTC website:

(1) Teaching Objective
(2) Course Syllabus
(3) Textbook(s) and References
(4) Teaching Methodology and Teaching Activities

(Please also get registered on the NUTC website.)

申請人簽章 Signature	單位主管簽章 Chairperson of the Department	院長簽章 Dean of the College	教務處簽章 Director of Academic Affair Office
堂坂順子	副教授兼應用日語系主任張宜樺	教授兼語文學院院長李右芷	

ETS TOEIC

LISTENING AND READING OFFICIAL SCORE CERTIFICATE

TOEIC® 臺灣區總代理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2F., No. 45, Sec. 2, Fuxing S. Rd., Da'an Dist.,
Taipei City 106472, Taiwan (R.O.C.)

DOSAKA JUNKO
DOSAKA JUNKO
Name

1968/02/17
Date of Birth (yyyy/mm/dd)

23260836
Registration Number

2023/08/27
Test Date (yyyy/mm/dd)

Individual (August 2023)
Client

LISTENING

Your Score 480

5 — 495

READING

Your Score 435

5 — 495

TOTAL SCORE

915

- *TOEIC*® 臺灣區總代理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為讓成績使用單位辨識本成績單之真實性，提供智慧型手機使用之專屬應用程式服務。成績使用單位可在智慧型手機上下載右方之應用程式，並在網路連線下查閱本成績單之原始內容。
- TOEIC成績屬於考生本人之隱私與個人資料，使用本查驗應用程式之用戶，請確認已取得考生同意或具有查驗該成績單之權利，否則請勿使用本應用程式，以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
- TOEIC成績保留兩年，可查驗期間為測驗日後兩年內。

TOEIC成績單查驗應用程式

Android版　　iOS版

LISTEN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between 400 and 495.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short spoken exchange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even when conversational responses are indirect or not easy to predict.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of extended spoken texts across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They can do this even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or paraphrase and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exchanges, even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when the language is syntactically complex, or when difficult vocabulary is used.
-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even when it is necessary to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the text and when this information is not supported by repetition. They can understand details when the information is paraphrased or when negative constructions are present.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0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READING

Your scaled score is close to 450.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typically have the following strengths:

- They can infer the central idea and purpose of a written text, and they can make inferences about details.
- They can read for meaning. They can understand factual information, even when it is paraphrased.
- They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an entire text, and they can make connections between two related texts.
- They can understand a broad range of vocabulary, unusual meanings of common words, and idiomatic usage. They can also make distinctions between the meanings of closely related words.
- They can understand rule-based grammatical structures. They can also understand difficult, complex, and uncommon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To see weaknesses typical of test takers who score around 450, see the *Proficiency Description Table.

ABILITIES MEASURED (Listening)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short spoken texts	93
Can infer gist, purpose and basic context based on information that is explicitly stated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8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short spok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details in extended spoken texts	97
Can understand a speaker's purpose or implied meaning in a phrase or sentence	87

ABILITIES MEASURED (Reading)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centage, 0%–100%)
Can make inferences based on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94
Can locate and understand specific information in written texts	72
Can connect information across multiple sentences in a single written text and across texts	96
Can understand vocabulary in written texts	100
Can understand grammar in written texts	90

※HOW TO READ YOUR SCORE REPORT:

Percent Correct of Abilities Measured:
Percentage of items you answered correctly on this test form for each one of the Abilities Measured. Your performance on questions testing these abilities cannot be compared to the performance of test-takers who take other forms or to your own performance on other test forms.

Note: TOEIC scores more than two years old cannot be reported or validated.

642

台日社会文化比較【二】

Welcome to Comparative Study on Culture of Taiwan and Japan

Teaching Methodology

This course will be student-centered instruction. Teaching method would be adopted from the theory of corporative learning. The students will explore to find out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by comparing Taiwan and Japan's traditional cultures and performances.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semester, students will discuss with the class as well as small groups about what it takes to maintain traditional culture.

In the latter half of the semester, students will engage in how to change traditional custom for a better future as an example of gender equality that Taiwan has achieved.

Students will also engage in hands-on experiences by actually creating their own version of new culture. For example, after they learn about festivals in Taiwan and Japan, students can create their new festivals to stimulate the communities or the city where they live. Thus, students can cultivate their critical thinking toward a concept of "tradition" and "change tradition", and could apply what they learned in class to their real life setting.

If possible, students will interact with students from other country (possibly with Thai and/or American students) through online exchanges by sharing their own culture and learning from foreign students. Thus, the students can learn and improve their intercultural competences as well as their English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s to be a member of the global society.

台日文化比較【二】のクラスへようこそ
Welcome to Comparative Cultural Study of Taiwan and Japan

111 Second Semester

Instructor：Junko Dosaka, Ph. D. (jdosaka@nutc.edu.tw) 2219-6632

Office hours: Wednesdays and Fridays（12:30-1:15）or by appointment

Textbooks： Course packet (reading materials in English)
Videos

Course objectives:

You will explore Taiwanese and Japanese cultures through comparison in English. You will be able to explain about two cultures by understanding historical backgrounds and how the certain traditional culture has been developed over the years.

In this semester, the key word is "tradition" and "change."
You will be able to understand how people try to maintain tradition and express your ideas about how the tradition should continue to be succeeded to next generations.

You will also learn how traditional custom/ideas can be changed for a better society based on gender equality of Taiwan vs. gender inequality of Japan.

Through this course, you will also be able to enhance your English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s and improve your intercultural competence through understand your own culture and Japanese culture.

Course overview:

In this semester, we will focus on traditional side of culture of Taiwan and Japan: music, festivals and gender equality and inequality. You will discuss your thoughts based on reading materials and watching videos in English. In this course, you will develop your perceptions toward your own culture and Japanese cultures.

If possible, you will interact with students from other country through online to further share your own culture with foreign students and learn about their culture to broaden up your eyes.

Grades：	Participations	40%
	Mid-term Presentation+paper	30%
	Final Presentation+paper	30%
	Total	100%

111 Second semester schedule

Date	Class contents	Assignments
Week 1	Orientation	Reading on Taiwanese food
Week 2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share Taiwanese music with foreign students! (traditional music)	Reading on Taiwanese food
Week 3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share Japanese music with foreign students! (traditional music)	Reading on Japanese food
Week 4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discuss how to succeed tradition through music!	
Week 5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share festivals in Taiwan!	
Week 6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share festivals in Japan!	
Week 7	1) English game/Music listening activity 2) Let's discuss how people succeed their tradition through festivals!	
Week 8	Let's discuss to create our own new festival in Taiwan!	
Week 9	**Mid-term exam: Group presentation on "our new festival idea! + paper**	
Week 10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equality history of Taiwan!-how to change traditional idea	
Week 11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equality history of Taiwan!-how to change traditional	

	idea	
Week 12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equality history of Taiwan!-how to change traditional idea	
Week 13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equality history of Taiwan!-how to change traditional idea	
Week 14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inequality history of Japan!-why can't they change their tradition?	
Week 15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inequality history of Japan!-why can't they change their tradition?	
Week 16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inequality history of Japan!-why can't they change their tradition?	
Week 17	1) English vocabulary quiz/Music listening 2) Let's learn about gender inequality history of Japan!-why can't they change their tradition?	
Week 18	**Final exam.: What do you suggest to Japan on how to improve gender inequality based on Taiwan's success? (group presentation)+paper**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究生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要點」、「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依本校母法修正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專案)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略）……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專案)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略）……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依本校母法修正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 （二）……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專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略）……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E)某類科 JIF Q1 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2.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E)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 （二）……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略）……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 某類科前 10 名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 2.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 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	新增說明文字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98 年 9 月 9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0 年 12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助理教授以上會議通過
101 年 1 月 31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2 年 5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4 年 1 月 20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6 年 2 月 2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2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3 月 1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12 年 9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要點~~辦法」、~~「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二、畢業規定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數為 30 學分，其中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必修 9 學分，選修至少 15 學分。

（二）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須提出碩士論文、通過碩士學位考試，方可取得碩士學位。通過碩士學位考試者，由本校依學位授予法授予碩士學位。

三、修課規定

（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未選定前，須經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二）本系碩士班指導教授得要求研究生補修相關之大學部基礎課程，至多 9 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每學期不得低於 7 學分，以預研生身份入學者不受此限。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專案)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1. 副教授以上(含)者。
2. 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3. 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4. 屬稀少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專案)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二）每位教師同時指導研究生人數每班至多二人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須經系務會議同意，與其他教授共同指導之學生以半數計算。

（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加退選開始前）應選好論文指導教授。(附件一

碩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提報單）

（四）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須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予以更換。（附件二碩士班研究生更換指導教授提報單）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者，須同時滿足下列條件：

1. 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
2. 註冊在學者。
3. 通過碩士論文提案審查者。
4. 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通過系務會議審查者。
5. 碩士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
6. 需參加資訊專題成果展展出。
7.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每一篇發表論文僅適用於一位學生作者：
   A. 在學期間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刊物或研討會，以英文發表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一篇(含)以上。
   B. 在學期間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刊物或研討會，以中文發表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二篇(含)以上。
   C. 在學期間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 TSSCI 學術論文一篇(含)以上。

（二）碩士學位考試時間在每學期期末舉行，考試方式以論文口試進行。(碩士學位考試依學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必須於元月卅一日前，第二學期七月卅一日前通過學位考試)。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專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四）申請碩士學位考試者，須於學位考試日期一個月前，依規定格式填寫參加學位考試申請表，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正本送教務處會辦，影本由本所存檔。

（五）碩士論文初稿（含中英文摘要）應於考試十天前分送至各考試委員審閱。

（六）碩士論文須用中文或英文撰寫。曾經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度提出。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E)某類科~~前 10 名~~JIF Q1 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
2. 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E)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

（八）若在學期間所投稿之論文違反學術倫理規定者(如論文抄襲、數據造假、一稿多投…等)，一經確定後，送交學生懲戒委員會處理。

六、碩士學位考試(考試)

（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依下列規定組成：

1. 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需三分之一（含）以上。
3.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按本校規定辦理。

4.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及召集人名單，由指導教授建議，經本所提請校長聘任之，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二）碩士學位考試之審查

1. 研究生學位論文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
2. 如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三）分數評定完成後，由學位考試委員會針對論文內容需修改之幅度，做成結論。

1. 通過：對論文內容滿意或僅需做小幅度修改，且修正內容可由指導教授監督者。
2. 條件通過：論文內容需做大幅度修改，然估計於學期結束前可完成，而且修正後結果需經該口試委員認可者。
3. 不通過：論文內容不符碩士資格要求。

（四）論文若為「通過」時，學位考試委員應於口試結束時，於審定書簽名，若為「條件通過」時，應俟該論文修改完成後，經認定修改內容符合要求，再予以簽名。

（五）碩士論文口試由召集人擔任主席，考試時間由主席控制，建議進行程序如下：

1. 主席致辭
2. 碩士候選人報告論文內容（三十分鐘）
3. 考試委員進行口試
4. 考試委員討論並評定分數
5. 主席結算分數後，宣告口試結果
6. 考試委員與碩士候選人交換意見
7. 考試結束後，主席將評分表封入信封內，交本系辦公室處理。

七、碩士學位考試(考後)

（一）指導教授應於考生論文通過或條件通過經修正完畢，學位考試委員均簽名認可後，於審定書簽名。指導教授簽名後，由系主任簽名。

（二）碩士學位考試後，研究生需於離校前按各委員之意見完成論文修改，並依規定之論文格式完成繕改裝訂後，除繳交一冊予學校外，並繳交正式論文二冊及論文相關附件至系辦公室以供收藏。

（三）未通過論文學位考試者，得於次學期，在指導教授的同意下提出重考申請，仍未獲通過者不得畢業。倘若於前次學位考試未通過而更換論文題目者，需重新提出論文撰寫計劃，並獲審查通過才可更換。

八、實施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教務會議及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後，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究生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要點」、「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依本校母法修正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專案)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略）……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專案)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略）……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依本校母法修正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 （二）……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專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略）……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E)某類科 JIF Q1 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2.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E)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 （二）……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略）……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 某類科前 10 名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 2.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 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	新增說明文字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

106 年 10 月 12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2 月 2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2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12 年 9 月 2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

本修業要點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要點~~辦法」、~~「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學則」等訂定。

二、畢業規定

（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數為 30 學分，其中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必修 6 學分，選修至少 18 學分。

（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須提出碩士論文、通過碩士學位考試，方可取得碩士學位。通過碩士學位考試者，由本校依學位授予法授予碩士學位。

三、修課規定

（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未選定前，須經系主任同意後確定。

（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指導教授得要求研究生補修相關之大學部基礎課程，至多 9 學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三）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入學開始就讀後第一學年之修課，每學期不得低於 4 學分。

四、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資訊管理系之專任(專案)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1. 副教授以上(含)者。
2. 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3. 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4. 屬稀少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系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系一位具資格的專任(專案)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二）每位教師同時指導研究生人數每班至多二人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須經系務會議同意，與其他教授共同指導之學生以半數計算。

（三）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加退選開始前）應選好論文指導教授。(附件一碩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提報單)

（四）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須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予以更換。(附件二碩士班研究生更換指導教授提報單)

五、碩士學位考試(考前)

（一）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者，須同時滿足下列條件：

1. 修畢規定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
2. 註冊在學者。
3. 通過碩士論文提案審查者。

4. 碩士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
5. 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通過系務會議審查者。
6. 在學期間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與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一篇(含)以上，每一篇發表論文僅適用於一位學生作者。

（二）碩士學位考試時間在每學期期末舉行，考試方式以論文口試進行。(碩士學位考試依學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必須於元月卅一日前，第二學期七月卅一日前通過學位考試)。

（三）研究生應於碩士論文口試前六個月提出論文提案，並繳交「學位論文題目專業領域相符審核表」與論文摘要至系務會議審查。論文提案由論文指導老師推薦二位專任(專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論文提案審查委員，經審查通過者，得繼續進行論文撰寫，未獲通過者得於六個月後再提出論文提案。

（四）申請碩士學位考試者，須於學位考試日期一個月前，依規定格式填寫參加學位考試申請表，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正本送教務處會辦，影本由本所存檔。

（五）碩士論文初稿（含中英文摘要）應於考試十天前分送至各考試委員審閱。

（六）碩士論文須用中文或英文撰寫。曾經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度提出。

（七）申請一年或一年半畢業者，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與其研究領域相關之學術論文，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由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得於學期結束前申請論文口試：

1. 於 SSCI 或 SCI(E)某類科~~前 10 名~~JIF Q1 之國際學術刊物發表一篇學術論文，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
2. 於國際學術刊物或研討會發表兩篇學術論文，其中一篇必須在 SSCI 或 SCI(E)國際學術刊物中發表，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

（八）若在學期間所投稿之論文違反學術倫理規定者(如論文抄襲、數據造假、一稿多投…等)，一經確定後，送交學生懲戒委員會處理。

六、碩士學位考試(考試)

（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依下列規定組成：

1. 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需三分之一（含）以上。
3.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按本校規定辦理。
4.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及召集人名單，由指導教授建議，經本所提請校長聘任之，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二）碩士學位考試之審查

1. 研究生學位論文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
2. 如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三）分數評定完成後，由學位考試委員會針對論文內容需修改之幅度，做成結論。

1. 通過：對論文內容滿意或僅需做小幅度修改，且修正內容可由指導教授監督者。
2. 條件通過：論文內容需做大幅度修改，然估計於學期結束前可完成，而且修正後結果需經該口試委員認可者。
3. 不通過：論文內容不符碩士資格要求。

（四）論文若為「通過」時，學位考試委員應於口試結束時，於審定書簽名，若為「條件通過」時，應俟該論文修改完成後，經認定修改內容符合要求，再予以簽名。

（五）碩士論文口試由召集人擔任主席，考試時間由主席控制，建議進行程序如下：

1. 主席致辭
2. 碩士候選人報告論文內容（三十分鐘）
3. 考試委員進行口試
4. 考試委員討論並評定分數
5. 主席結算分數後，宣告口試結果
6. 考試委員與碩士候選人交換意見
7. 考試結束後，主席將評分表封入信封內，交本系辦公室處理。

七、碩士學位考試(考後)

（一）指導教授應於考生論文通過或條件通過經修正完畢，學位考試委員均簽名認可後，於審定書簽名。指導教授簽名後，由系主任簽名。

（二）碩士學位考試後，研究生需於離校前按各委員之意見完成論文修改，並依規定之論文格式完成繕改裝訂後，除繳交一冊予學校外，並繳交正式論文二冊及論文相關附件至系辦公室以供收藏。

（三）未通過論文學位考試者，得於次學期，在指導教授的同意下提出重考申請，仍未獲通過者不得畢業。倘若於前次學位考試未通過而更換論文題目者，需重新提出論文撰寫計劃，並獲審查通過才可更換。

八、實施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教務會議及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後，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2學年度第2學期 遠距教學課程品質審查申請表

112/07/01 版本

申請日期	民國 112 年 8 月18 日	Eportal帳號	klhsiao
提案教師姓名	蕭國倫 蕭國倫	聘任系所	資訊管理系
		聘任學院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電子信箱	klhsiao@gm.nutc.edu.tw	聯絡電話	(04)2219-6884
授課班級	資訊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授課學制☑(日) ☐(進)	☐五專 ☐四技 ☐二專 ☑碩士班
課程名稱	個案研究	授課期間	☑學期 ☐學年

課程總時數	54	課程學分數	3	遠距時數	45

提案教師本課程開設遠距教學次數	☐第 1 次☑第 2 次(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2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第 3 次或以上(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18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預計使用平台與網址	1. https://tc.nutc.edu.tw/ 2. Microsoft teams 平台是否能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是 ☐否
附件	1. 教學計畫(含 18 週課程書面資料) 2. 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審查結果函(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3. 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自評表(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開課教學單位	教務處	進修部(進修部課程)	電算中心(智慧大師)	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承辦單位:教資中心)
承辦人員 約用組員林佳葳	課務組 約用組員邱郁芯 副教授兼教務處課務組組長許明珠	課務組	教學資訊組	記錄人員 短期約用人員蕭右振 112. 9. 18
系主任 教授兼資訊管理系主任陳大仁 112. 8. 21	教學資源中心 約用人員蕭右振 112. 8. 25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劉嘉文	進修部主任	主任	副主任委員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劉嘉文
院長 教授兼資訊與流通學院院長陳永隆	教務長 教授兼教務長戴錦周	*如為日間部課程 不需會辦。		主任委員 教授兼教務長戴錦周

審議結果/會辦意見	☑課程品質審議-通過 ☑學期課有效期限1學期 ☐學年課有效期限2學期 ☐已通過教育部數位認證，有效期限自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課程品質審議-不通過

注意事項：1. 本申請表連同附件，請於欲授課前一學期之開學前1個月提出申請。

2. 本申請表及附件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存查，至少保存5年。

3. 審查課程資料於校內網路空間保存期限為2學年，開課課程資料保留期限：3學年。

大專校院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修訂版)

填表說明：

1.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6條：學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辦理，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方式及上課注意事項。
2. 本校遠距教學課程，於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課務組請填入教育部指定之「課程資源網」，且須能有效連結閱覽。
3. 本件提報教學計畫，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為主，結合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相關作業規範設計之。

學校名稱：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授課教學單位 資訊管理系　授課班級 在職專班

授課期間：112 學年度 下 學期 (該學期是否為新開設課程：☐是 ☑否)

壹、課程基本資料 (有包含者請於☐打✓)

	項目	說明
1.	課程名稱	個案研究
2.	課程英文名稱	Case Study
3.	教學型態	☑非同步遠距教學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學校：　系所：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蕭國倫/教授
5.	師資來源	☑專業系所聘任 ☐通識中心聘任 ☐以上合聘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資訊與流通學院資訊管理系
7.	課程學制	☐學士班 ☐進修學士班 ☐學士班在職專班 ☐碩士班 ☑碩士班在職專班 ☐博士班 ☐學院 (☐二年制 ☐四年制) ☐專科 (☐二年制 ☐四年制☐五年制) ☐進修專校 ☐進修學院 (☐四技 ☐碩士在職專班) ☐學位學程 (☐二年制 ☐四年制 ☐碩士班) ☐學分學程
8.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其他
9.	科目類別	☐共同科目 ☐通識科目 ☐校定科目 ☑專業科目 ☐教育科目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教育部定 ☐校定 ☐院定 ☐所定 ☑系定 ☐其他
11.	授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一學期(半年) ☐二學期(全年) ☐其他
12.	選課別	☐必修 ☑選修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非同步遠距教學，請填平均每週面授時數)
15.	授課班級數	2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12
17.	全英語教學	☐是 ☑否
18.	國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 ☐國內主播 ☐國內收播 ☐境外專班 ☐雙聯學制 ☐其他

19.	課程平臺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1. https://tc.nutc.edu.tw/ 2. Microsoft teams
20.	其他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 教導學生熟悉個案研究設計與方法 ✓ 了解質化研究相關理論 ✓ 個案研讀並了解個案研究報告撰寫方式 ✓ 透過個案討論強化獨立思辨之能力
二	適合修習對象	碩士班/碩士在職班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另書於第三頁
四	教學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13__次，總時數：__28__小時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3__次，總時數：__9__小時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_14__次，總時數：__14__小時 ☐ 6.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 個人資料 ☑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 學習資訊 ☑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包括教師時間、E-mail 信箱、對應窗口等)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4. 線上測驗 ☑5. 成績查詢 ☐ 6. 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包括考試方式、考評項目其所佔總分比率)
九	上課注意事項	

詳細18週授課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教學單元影片/時間	教學活動	評量方式	作業	授課方式及時數（請填時數，無則免填）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遠距教學 同步
1.	課程說明/個案研究導論	什麼是科學方法?個案研究?/20 分	講述教學/課堂討論	線上測驗 2% 出席 2%	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教學到底在教什麼？/20 分	講述教學/課堂討論			1		
		個案研究與其它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之比較/20 分	講述教學/課堂討論			1		
2.	和平紀念日放假							
3.	個案研究的一般方法與適用性	研究意涵與目的/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線上學習單		0.33	
		設計個案研究的一般方法/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究之適用性/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1	
			個案研究案例 1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4.	質性研究與量化研究之選擇	質化性研究之派典/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線上學習單		0.33	
		質性與量化研究之比較/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質性研究與量化研究方法之選擇/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2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5.	個案研究倫理與專業守則	研究倫理之意涵/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線上學習單		0.33	
		研究論理之落實/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研究專業守則之依循/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3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6.	研究參與者之選取方法	研究之取樣意涵與方法/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研究之取樣原則與管道/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以研究者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4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7.	研究蒐集資料之方法與紀錄工具	面對面個別訪談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焦點團體訪談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遠端訪談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5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8.	研究蒐集資料之方法與紀錄工具	觀察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非干擾性測量蒐集資料/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研究之紀錄工具/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6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9.	期中考		紙筆測驗	期中考18%	無	3		

詳細18週授課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教學單元影片/時間	教學活動	評量方式	作業	授課方式及時數（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0.	個案研究中依變項評量工具之類型與編製	依變項評量工具之類型/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1% 線上互動1% 出席2%			0.33	
		依變項評量工具之編製/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線上問卷開放與注意事項/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7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1.	個案研究中研究品質之提升方法	研究品質指標之發展/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1% 線上互動1% 出席2%			0.33	
		研究品質指標之內涵與提升技術/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研究內在效度之威脅來源和提升方法/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8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2.	質性研究之釋疑、方	對質性研究疑點之澄清/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1%			0.33	

	法與後設分析	質性研究之方法/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質性研究後設分析之意涵與實施/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9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3.	行動研究之意涵與實施	行動研究之意涵/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行動研究特徵及與量化研究之比較/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行動研究之實施/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10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4.	研究資料之分析	敘述統計分析 1/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量化統計分析 1/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量化統計分析 2/20 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11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5.	個案研究論文之寫作	個案研究論文題目之擬訂/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個案研究緒論之敘寫/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究設計與實施之敘寫/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12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6.	個案研究論文之寫作	個案研究結果與討論之敘寫/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個案研究結論與建議之敘寫/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究摘要之敘寫/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 13 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7.	敘事探究意涵與實施	敘事探究之發展與觀點/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線上測驗 1% 線上互動 1% 出席 2%			0.33	
		敘事探究之意涵與特性/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敘事探究之實例與資料分析/20分	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0.33	
		個案研讀	線上測驗/線上學習單				1	

			個案研究案例14導讀/講述教學/線上互動					1
18.	期末考		口頭簡報	期末報告18%	無	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四技日間部 流通管理系 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 上課時數 — 實習時數								
核心通識	生活	服務與學習（一）	0	2	0-0-2								
		服務與學習（二）	0	2		0-0-2							
	語文	英文	6	6	3-3-0	3-3-0							
		國文	4	4	2-2-0	2-2-0							
		應用文與習作	2	2					2-2-0				
	體育	體育	0	4	0-2-0	0-2-0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社會	民主憲政與法治	2	2			2-2-0						
		臺灣開發史	2	2				2-2-0					
	其他	學涯規劃	1	1	1-1-0								
		大學之道	2	2		2-2-0							
		職涯規劃	1	1						1-1-0			
	核心通識應修學分數		20	32									
學院必修		微積分	6	6	3-3-0	3-3-0							專業科目。
		計算機概論	3	3	3-3-0								專業科目。
		物聯網概論	3	3			3-3-0						專業科目。
		學院必修應修學分數	12	12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會計學	4	6	2-1-2	2-1-2							專業科目。
		經濟學	6	6	3-3-0	3-3-0							專業科目。
		企業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流通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程式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生產與作業管理	4	6			2-1-2	2-1-2					專業科目。
		統計學	6	6			3-3-0	3-3-0					專業科目。
		行銷與商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業與統計軟體應用	2	3				2-1-2					專業科目。
		網路行銷	3	3				3-3-0					專業科目。
		作業研究	4	6					2-1-2	2-1-2			專業科目。
		供應鏈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資訊分析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地理資訊系統	3	3						3-3-0			專業科目。
		實務專題（一）	3	3						3-3-0			專業科目。
		實務專題（二）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應修學分數	56	63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資料處理（一）	2	2	2-0-2								專業科目。
		資料處理（二）	2	2		2-0-2							專業科目。
		網路概論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財務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電子商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資料庫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流通科技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動態網頁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用英文	2	2				2-2-0					專業科目。
		採購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運輸學	3	3				3-3-0					專業科目。
		市場調查與預測	3	3					3-3-0				專業科目。
		物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品牌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消費者行為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用法規	2	2					2-2-0				專業科目。
		大數據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
		金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
		全球運籌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多媒體程式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案管理概論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零售科技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顧客關係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業談判	2	2							2-2-0		專業科目。
		通路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商務服務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運輸系統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零售與門市管理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企業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全球供應鏈與運籌實務專題	3	3								3-3-0	專業科目。
		行銷溝通與傳播	2	2								2-2-0	專業科目。
		商圈經營與商店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
		國際物流與通關實務	2	2								2-2-0	專業科目。
		產業分析與個案研討	3	3								3-3-0	專業科目。
		創新與創業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業實習	選修	企業實習（一）	4	4							4-0-4		專業科目。
		校外實習	2	4							2-0-4		專業科目。
		企業實習（二）	4	4								4-0-4	專業科目。
博雅通識		博雅通識	8	8	8-8-0								修業期間(期)
		博雅通識應修學分數	8	8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88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9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15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34										
畢業應修學分數			13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二技日間部 流通管理系 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子類別名稱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上課時數-實習時數				
全人教育	其他	博雅通識	8	8	8-8-0				修業期間(期)
	體育	運動與健康	2	2	2-2-0				修業期間(期)
	全人教育應修學分數		10	10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應用統計	4	6	2-1-2	2-1-2			專業科目。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行銷與商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流通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供應鏈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業與統計軟體應用	2	3		2-1-2			專業科目。
		網路行銷	3	3		3-3-0			專業科目。
		資訊分析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應修學分數	24	27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企業財務經營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
		電子商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地理資訊系統	3	3	3-3-0				專業科目。
		品牌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消費者行為	3	3	3-3-0				專業科目。
		視窗程式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運輸學	3	3	3-3-0				專業科目。
		全球運籌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流通網路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
		動態網頁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案管理概論	3	3		3-3-0			專業科目。
		採購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零售科技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顧客關係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市場調查與預測	3	3			3-3-0		專業科目。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
		全球供應鏈與運籌實務專題	3	3			3-3-0		專業科目。
		物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商務服務設計	3	3			3-3-0		專業科目。
		智慧運輸系統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
		零售與門市管理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實務專題（一）	3	3			3-3-0		專業科目。
		大數據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
		金流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企業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
		行銷溝通與傳播	2	2				2-2-0	專業科目。
		商用英文	2	2				2-2-0	專業科目。
		商圈經營與商店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
		商業談判	2	2				2-2-0	專業科目。
		國際物流與通關實務	2	2				2-2-0	專業科目。
		產業分析與個案研討	3	3				3-3-0	專業科目。
		通路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創新與創業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
		實務專題（二）	3	3				3-3-0	專業科目。
		職涯規劃與自我實現	2	2				2-2-0	專業科目。
專業實習	選修	企業實習（一）	4	4			4-0-4		專業科目。
		校外實習	2	4			2-0-4		專業科目。
		企業實習（二）	4	4				4-0-4	專業科目。
全人教育應修學分數			1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24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22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16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38						
畢業應修學分數			7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究所 流通管理系碩士班 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上課時數-實習時數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流通特論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題研討(一)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流通事業經營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題研討(二)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	6	6			3-3-0	3-3-0	專業科目。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專題研討(三)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題研討(四)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應修學分數	6	6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多變量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存貨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上)
	行銷研究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服務業行銷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上)
	物流中心設計與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上)
	品牌經營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上)
	區位選擇與設施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上)
	運輸與物流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上)
	數學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營運計畫與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上)
	供應鏈管理特論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下)
	物流資訊系統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下)
	個體需求分析與預測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消費者行為理論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下)
	專案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下)
	通路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經營管理領域修業期間(下)
	最佳化理論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資料探勘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物流運籌領域修業期間(下)
	類神經網路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6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21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3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4						
畢業應修學分數		30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究所 流通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課程表(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上學期	 第一學年 下學期	 第二學年 上學期	 第二學年 下學期	備註
				學分數-上課時數-實習時數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	流通事業經營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
	專題研討（一）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題研討（二）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碩士論文	6	6			3-3-0	3-3-0	專業科目。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專題研討（三）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題研討（四）	1	2				1-0-2	專業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業必修(未含專業實習)應修學分數	3	3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企業個案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行銷研究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物聯網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區位選擇與設施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統計分析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智慧物流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進階大數據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新零售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運輸與物流實務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數位行銷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營運計畫與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上)
	多變量分析與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存貨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決策分析與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供應鏈管理特論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物流中心設計與規劃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物流資訊系統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品牌經營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消費者行為分析與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問卷設計與分析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專案管理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通路策略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智慧商業服務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資料探勘應用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類神經網路	3	3		3-3-0			專業科目。修業期間(下)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3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18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3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21						
畢業應修學分數		24						碩士論文6學分另計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與流通學院
智慧工程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草案)

111年11月17日智慧工程博士班籌備小組會議 通過
112年1月12日院務會議 通過
112年5月23日 校課程會議 通過
112年6月6日教務會議 通過
112年9月5日博士班事務委員會議 通過

一、依據教育部「學位授予法」、本校「學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各類學位授予辦法」及「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訂定之。

二、修習課程相關事項：

(一)修業年限 2 至 7 年為限。

(二)最低畢業學分為 31 學分，其中含博士論文 9 學分，必修 7 學分，選修至少 15 學分，入學就讀後前兩學年之修課，<u>每學期至少修讀一門課程，最多 12 學分</u>。

(三)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讀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後確定；指導教授未選定前，需經院長同意後確定。

(四)本院博士班研究生除上述修業規定外，**須**有國際性期刊論文發表、至少參與完成一件產學合作計畫案及需本院核定之產業工作(或實務研習)或國外短期研究之要求。

三、論文指導教授：

(一)指導教授應以本院之副教授(含)以上教師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1. 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2. 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3. 屬稀少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經院務會議同意後，得選擇非本院專任且具指導資格之教師，但此時必須選擇本院一位具資格的專任老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二)每位教師同時指導博士班研究生人數每班至多一人為原則，若有特殊原因，須經院務會議同意，與其他教授共同指導之學生以半數計算。

(三)本院博士班研究生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加退選開始前）應選定論文指導教授，並填具指導教授提報單呈核。

(四)博士班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更換指導教授提報單，須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同意後，送請院長核定。

(五)更換指導教授者，必須在新指導教授指導下至少再修讀 1 學期，方得提學位考試申請。

四、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與審定：

資格考核：

(一)資格考核須於博士班入學後 6 學期內完成。博士班研究生於休學期間不得申請及參加資格考核。

(二)資格考核每學期舉辦一次，原則上於每學期開學後第一週受理資格考核申請，並於第四週舉辦資格考核。

(三)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相關規定另定之。

資格審定：

(四)博士班研究生於修滿規定學分（博士論文除外）、通過資格考核後，始得向本院智慧工程博士班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院博士班事務委員會)提出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定

之申請。本院博士班事務委員會將審議學生修課內容與其專業需求是否相符合，必要時得要求學生加修一至三門課程，修課完成後始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五、博士論文計畫考試：

(一) 博士論文計畫考試應於該博士班研究生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後二年內，並經其指導教授同意後，始得提出申請。

(二) 博士論文計畫考試指導委員會由3位委員(含校外委員)經指導教授建議，院長聘請組成。其中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院內教授須達二分之一，且除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外，至少須含一位教授委員。由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以外之委員推舉一人擔任此論文計畫書審查委員會召集人。

(三) 博士論文計畫考試以公開之口試為之，須經三分之二以上指導委員同意，始為通過(成績須達70分)。

六、博士學位考試：

符合以下第一款至第五款條件，始可提請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進行博士學位考試申請資格審查：

(一) 博士論文主題應符合「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要點」。

(二) 博士班研究生於通過博士論文計畫考試6個月後，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方能於考試前一個月提出博士學位考試之申請。

(三) 在學期間以本校名義於SSCI、SCI、SCIE、TSSCI發表論文或發明專利合計2篇(件)以上。若於3年內(含3年)畢業者，需至少3篇(件)。以上成果至少需一篇論文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已抵免資格考核筆試科目之篇(件)數，不予採計。

(四) 英文能力鑑定：於入學後博士學位考試前必須通過以下任一項之英文檢定（若在國外以英語教學之學校得到學士(含)以上學位者，可申請抵免）：

1. 全民英檢（GEPT）中級複試(含)以上。
2. 新制多益測驗（NEW TOEIC）550分(含)以上。
3. 托福紙筆測驗（ITP TOEFL）460分(含)以上。
4. 托福網路測驗（IBT TOEFL）42分(含)以上。
5. 雅思測驗（IELTS）4級(含)以上。
6. 其他同等級之各項英文能力檢定標準。
7. 校內英文能力檢定550分(含)以上。

若參加以上所列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測驗兩次，但未通過者，得以選修語言中心開設之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或本院研究所以英語授課課程，必修課除外)一門其修課成績須達80分以上，以及至少參加一次以英文口頭發表之國際研討會代之。

(五) 經本院博士班事務委員會審查通過（審查項目包含修業年限、修習學分、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研究或研發成果發表相關規定等）後，始得進行博士學位考試。

(六) 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由委員五至九人組成，其中校外委員須達三分之一以上，由指導教授建議，經院長複核後提請校長聘任之，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博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博士學位候選人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曾任教授者。

2.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3. 曾任副教授或擔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4. 獲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
5.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前項第四款、第五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院務會議定之。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表。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成員應包含博士計畫考試指導委員會成員。因特殊原因更換委員，須向本院提出更改申請。
6. 考試成績以出席委員一次無記名投票之平均分數決定之。若有三分之一或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成績未達70分)即為不及格。不及格者若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不及格者，需重提博士班論文計畫考試。

八、本院博士班研究生通過博士學位考試者，由本校授予工學博士 Doctor of Philosophy (Ph.D.)。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得經由本院博士班事務委員會核定，並經院務會議核備，或依本校博士班之相關規定辦理。本修業要點因法源依據之相關規定之變更而當然變更。

十、本要點經本院博士班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校課程會議、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2學年度第2學期 遠距教學課程品質審查申請表

112/01/01 版本

申請日期	民國 112 年 8 月 17 日		Eportal帳號	god_5168@nutc.edu.tw
提案教師姓名	黃啓方		聘任系所	美容系
			聘任學院	中護健康學院
電子信箱	julianhwang888@gmail.com		聯絡電話	04-22195879
授課班級	美容系一1（四技）		授課學制■(日) □(進)	□五專 ■四技 □二專 □碩士班
課程名稱	髮型結構與成型		授課期間	■學期 □學年
課程總時數	54	課程學分數 3	遠距時數	31.5
提案教師本課程開設遠距教學次數	□第 1 次□第 2 次(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2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第 3 次或以上(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18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預計使用平台與網址	Tronclass		平台是否能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是 □否	
附件	1. 教學計畫(含 18 週課程書面資料) 2. 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審查結果函(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3. 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自評表(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開課教學單位	進修部	教務處	電算中心	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承辦單位：教資中心）
承辦人員 約用組員 黃靜枝 系主任 教授兼美容系主任 李雅婷 院長 教授兼中護健康學院院長 盧冠霖	課務組 進修部主任 *如為日間部課程 不需會辦。	課務組 約用組員 邱郁芯 副教授兼教務處課務組組長 許明珠 教學資源中心 短期約用人員 蕭右振 112.8.30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 劉嘉雯 教務長 教授兼教務長 戴錦周	教學資訊組(智慧大師) 主任	記錄人員 短期約用人員 蕭右振 112.9.18 副主任委員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 劉嘉雯 主任委員 教授兼教務長 戴錦周

審議結果/會辦意見	□課程品質審議-通過 □學期課有效期限1學期 □學年課有效期限2學期 ☑已通過教育部數位認證，有效期限自 111 年 2 月至 116 年 1 月 □課程品質審議-不通過

注意事項：1. 本申請表連同附件，請於欲授課前一學期之開學前1個月提出申請。

2. 本申請表及附件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存查，至少保存5年。

3. 審查課程資料於校內網路空間保存期限為2學年，開課課程資料保留期限：3學年。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通過證明

認證類別：數位課程

通過期別：110年度第2梯次

課程名稱：髮型結構與成型

學校名稱：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教師姓名：黃啓方

認證通過文號：臺教資(二)字第1112700103W號

認證有效期限：民國111年2月至116年1月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司長 郭伯臣

ACE

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大專校院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修訂版)

填表說明：

1.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6條：學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應依學校規定由開課單位擬具教學計畫，依大學法施行細則及專科學校法規定之課程規劃及研議程序辦理，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公告於網路。前項教學計畫，應載明教學目標、修讀對象、課程大綱、上課方式、師生互動討論、成績評量方式及上課注意事項。
2. 本校遠距教學課程，於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課務組請填入教育部指定之「課程資源網」，且須能有效連結閱覽。
3. 本件提報教學計畫，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為主，結合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相關作業規範設計之。

學校名稱：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授課教學單位　美容系　　　　授課班級　美容技優一1

授課期間：　112　學年度　2　學期　(該學期是否為新開設課程：☐是 ■否)

壹、課程基本資料(有包含者請於☐打✓)

	項目	說明
1.	課程名稱	髮型結構與成型
2.	課程英文名稱	Hair construction and styling
3.	教學型態	■非同步遠距教學 ■同步遠距教學主播學校 請填列本門課程之收播學校與系所： 學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系所:美容系
4.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	黃啓方　副教授
5.	師資來源	■專業系所聘任 ☐通識中心聘任 ☐以上合聘 ☐其他
6.	開課單位名稱(或所屬學院及科系所名稱)	中護健康學院/美容系
7.	課程學制	■學士班 ☐進修學士班 ☐學士班在職專班 ☐碩士班 ☐碩士班在職專班 ☐博士班 ☐學院(☐二年制 ☐四年制) ☐專科(☐二年制 ☐四年制☐五年制) ☐進修專校 ☐進修學院(☐四技 ☐碩士在職專班) ☐學位學程(☐二年制 ☐四年制 ☐碩士班) ☐學分學程
8.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其他
9.	科目類別	☐共同科目 ☐通識科目 ☐校定科目 ■專業科目 ☐教育科目 ☐其他
10.	部校定 (本課程由那個單位所定)	☐教育部定 ☐校定 ☐院定 ☐所定 ■系定 ☐其他
11.	授課期限(授課學期數)	■一學期(半年) ☐二學期(全年) ☐其他
12.	選課別	■必修 ☐選修 ☐其他
13.	學分數	3
14.	每週上課時數	3小時。18週，54小時授課方式說明如下 ： 第1、9、18週(面授課室教學)各3小時 第2、3、4、5、10、14週(同步直播) 各3小時 第6、7、8、11、12、13、15、16、17(課室教學與非同步教學)各1.5小時
15.	授課班級數	美容技優一1
16.	預計總修課人數	32
17.	全英語教學	☐是 ■否

18.	國外學校合作遠距課程 (有合作學校請填寫)	國外合作學校與系所名稱:________________ ☐國內主播 ☐國內收播 ☐境外專班 ☐雙聯學制 ☐其他
19.	課程平臺網址(非同步教學必填)	tronclass
20.	其他	

貳、課程教學計畫

一	教學目標	1. 理解髮型設計三個基本層次(零、低、高)的基礎結構與原理 2. 熟練髮型設計三個基本層次(零、低、高)的技術操作與變化 3. 檢核髮型設計三個基本層次(零、低、高)剪吹成型的技術原理 4. 透過學習手札找到理論及技術問題解決的方法 5. 獨立完成髮型設計的變化應用
二	適合修習對象	美容系及全校對髮型設計有興趣之所有學生
三	課程內容大綱	另書於第三頁
四	教學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線上課程主要及補充教材 ☑2. 提供線上非同步教學，次數：__9__次，總時數：__13.5__小時 ☑3. 有線上教師或線上助教 ☑4. 提供面授教學，次數：__12__次，總時數：__22.5__小時 ☑5. 提供線上同步教學，次數：__6__次，總時數：__18__小時 ☐ 6. 其它：(請說明)
五	學習管理系統	呈現內容是否包含以下角色及功能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給系統管理者進行學習管理系統資料庫管理 ☑ 個人資料 ☑課程資訊 ☐ 其他相關資料管理功能 2. 提供教師(助教)、學生必要之學習管理系統功能 ☑最新消息發佈、瀏覽 ☑教材內容設計、觀看、下載 ☑成績系統管理及查詢 ☑進行線上測驗、發佈 ☑學習資訊 ☑互動式學習設計(聊天室或討論區) ☑各種教學活動之功能呈現 ☐ 其他相關功能 (請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教師時間:每週固定兩個時段，分 A、B 組進行線上討論(A 組再細分5組、B 組細分4組)、 透過 Tronclass 的討論專區進行 對應窗口 ： 線上教師與助教
七	作業繳交方式	(有包含者請打✓，可複選) ☑1. 提供線上說明作業內容 ☑2. 線上即時作業填答 ☑3. 作業檔案上傳及下載 ☑4. 線上測驗 ☑5. 成績查詢

		□ 6.其他做法（請說明）
八	成績評量方式	主要評量方式 ： 術科測驗 其他評量方式 ： 線上點名、出席率及參與討論率50%。術科測驗25%，學習手札25%
九	上課注意事項	自主管理、自主學習 本課程非常要求線上出席率與課後討論 透過學習手札與線上測驗檢視自己的學習成效

詳細18週授課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教學單元影片/時間	教學活動	評量方式	作業	授課方式及時數（請填時數，無則免填）		
						面授	遠距教學	
							非同步	同步
1	髮型結構與外觀的影響		✸學期課程介紹課程須知 ✸平台使用說明		✸分析自己的臉型、五官及髮質並上傳Tronclass	1		
		1	✸毛髮理論 ✸臉型分析			1		
		1	✸五官分析 ✸髮質分析	線上測驗		1		
2	形塑髮型的設計思維	1	✸髮型設計(層次的定義) ✸三種基本層次與視覺心理呈現		1.寫下自己髮型的層次與心理感覺。 2.透過髮型設計三大要素說明自己的髮型可以如何改變。 3.評估並分析自己的美感是透過哪一項內外在因素的影響			1
		1	✸影響髮型設計操作上的三大要素 ✸髮型設計三大操作要素的展開					1
		1	✸顧客對於髮型喜好的內外在因素	線上測驗				1
3	剪髮專業知識分析	1	✸專業名詞介紹 ✸剪髮工具介紹		1.請說明剪刀的使用及重點			1

			✵剪刀介紹與使用		2. 請上傳一段自己練習正確持剪刀手勢的片並條列式說明其重點 3. 請上傳三段如何快速且準確分區的操作程序，並條列式說明其重點			
		1	✵專業形象建立 ✵梳髮的順序					1
		1	✵分區線與裁剪線精準度的重要性	線上測驗				1
4	髮型設計操作三大要素	1	✵持髮片角度 ✵裁剪角度		1. 請問水平持髮片角度高低影響的是? 2. 請問垂直持髮片裁剪角度高低影響的是? 3. 請問瀏海設計的重點為何?			1
		1	✵角度偏移 ✵側中線之前裁剪線與外輪廓線的影響					1
		1	✵各種基本層次的結構與外觀 ✵瀏海長度與厚度	線上測驗				1
5	零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	1	✵零層次結構圖示與理論		1. 請上傳零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的學習手札			1
		1	✵頭髮生長方想與裁剪技巧					1
		1	✵示範操作DVD	線上測驗				1
6	零層次髮型實作演練	1.5	✵水平零層次 ✵逆斜零層次 ✵操作示範整理髮尾的重要性		1. 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2. 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7	零層次髮型吹整技巧示範與實作	1.5	✵吹整分區技巧 ✵吹風口與梳面角度 ✵水平吹整ABC ✵冷卻與定型		1. 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吹整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2. 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8	零層次髮型吹整修飾與成型	1.5	✵頂部區修飾技巧 ✵表面修飾技巧 ✵髮尾內部結構修飾技巧		1.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吹整成型的學習手札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9	期中測驗	2	✵期中術科測驗	實作測驗	繳交期中報告	1		
						1		
		1	✵期中檢討會報告			1		
10	低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	1	✵低層次結構圖示與理論 ✵頭髮生長方向分析		1.請上傳低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的學習手札			1
		1	✵側中線之前的角度與輪廓線					1
		1	✵整理髮尾重點	線上測驗				1
11	低層次髮型實作演練I	1.5	✵水平線以下(第一區裁剪角度) ✵持髮片角度		1.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1.5		
12	低層次髮型實作演練II(側中線之前的輪括線)	1.5	✵水平線以上(側中線之前的傾斜角度)(頂部區裁剪技巧)(瀏海厚薄的分區)		1.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側中線影響外觀成型的學習手札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13	低層次髮型吹整修飾與成型	1.5	✸吹整分區程序 ✸吹風口與梳面的關係 ✸水平吹整ABC ✸冷卻與定型		1.請上傳零層次髮型吹整成型的學習手札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14	高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	1	✸垂直分區的重點 ✸裁剪角度與厚度		1.請上傳高層次髮型結構理論說明的學習手札			1
		1	✸裁剪時站立的方向 ✸基準線裁剪					1
		1	✸示範操作DVD	線上測驗				1
15	高層次髮型實作演練I(後頭部做說明)	1.5	✸垂直分區的重點示範 ✸裁剪角度與站姿 ✸基準線裁剪與角度偏移		1.請上傳高層次髮型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1.5		
16	高層次髮型實作演練II(側中線之前操作說明)	1.5	✸頂部分區重點 ✸裁剪切口與外觀(左右不對稱髮型)		1.請上傳高層次髮型側中線之前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7	高層次髮型吹整修飾與成型	1.5	✸吹整分區 ✸吹風口與梳面的彎度 ✸冷卻與定型		1.請上傳高層次髮型整吹成型實作演練的學習手札		1.5	
		1.5	✸操作示範與修正	線上測驗	2.並說明學習心得與自己需要改進的地方	1.5		
18	期末測驗	2	期末術科測驗	實作測驗	繳交期末報告	2		

		1	期末檢討會與報告			1		

髮型結構與成型

非同步數位教學影像資料(髮型技術)

1.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水平線以下裁剪

2.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左水平線以上裁剪

3.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水平線以上裁剪右

4.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髮根吹整右

5.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左髮根吹整

6.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髮根吹整 ABC

7. 髮型結構與成型-零層次-髮尾修飾與成型

8.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水平線以下裁剪

9.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左)水平線以上裁剪

10.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髮根吹整 (右)

11.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 (左)髮根吹整

12.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髮根吹整(ABC)

13. 髮型結構與成型-低層次-髮尾修飾與成型

14. 髮型結構與成型-高層次-側中線之後(右)

15. 髮型結構與成型-高層次-(左)側中線之後

16. 髮型結構與成型-高層次-側中線之前(右)

17. 髮型結構與成型-高層次-(左)側中線之前

18. 髮型結構與成型-高層次-右側吹整

111 (下) 髮型結構與成型實施遠距教學成果　　教學評量 4.49

除部分理論課程進行遠距直播教學外，2/3 技術課程以「混成學習」方式進行。「混成學習」：第一節直播教學。第二節課室教學(mix 非同步數位教材)，以組別進行教學。第三節課室教學(以學生為學習中心的自主學習)

課程進行到進階技術單元時，將直播導入課室教學
透過第一人視角影像與教師的面對面互動提升學習流暢性與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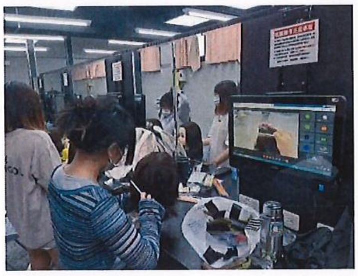

課室教學除了教師示範讓同學直接提問外，透過非同步數位教材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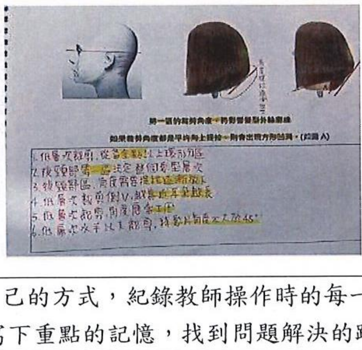

「筆記教學策略」：直播過程，同學必須用自己的方式，紀錄教師操作時的每一個重點，
協助課後實作的理解，並透過自己曾經寫下重點的記憶，找到問題解決的路徑。

直播心得:
直播透過第一人稱的視角來進行操作可以更清楚發現跟自己在操作的時候哪裡不同，加上老師一一的點出我們的問題，然後統整進行直播操作，雖然因為疫情的關係逼不得已遠距教學但老師也是想盡辦法要讓我們學到，所以我認為並沒有因為直播教學而少學到什麼。

直播心得:
透過直播教學的這種方式，讓我們不會因為遠距上課而導致進度落後或是沒辦法操作，這種直播教學的方式，不但可以讓我們看得更清楚明瞭，也能解決每個人會遇到的問題，老師也會點出每個人的問題所在，並告知我們如何解決

心得：
老師上課時會一再確認同學有沒有聽懂，有沒有需要加強的地方，講解的非常仔細，雖然不能親自指導，但我覺得已經是現況下最好的方式了，這次直播除了畫面偶爾會偏移，其他部分都很清楚。

直播內容
即使老師在使用吹風機，但還是能很清楚地聽到老師的講解，原本會以為說遠距上課的方式不會那麼的理想，但我們也能在老師示範我們有問題的地方時能立即的發問，老師也能根據我們的問題去重新作示範。

直播心得:
老師操作時可能有時會切到正在操作的畫面，只有拍到一小部分，但沒有很久，不會影響到很多，整個觀看都很清楚，吹風時關掉麥克風，也能更專心看示範。

心得
這次老師在進行線上直播教學的時候, 使用吹風機時有關掉麥克風, 不會影響到上課品質, 我覺得效果很好, 除了有時候鏡頭稍微偏移一些些, 但我認為每有太大影響。

直播心得:
我覺得直播教學可以看清老師在吹風的過程，我認為吹風機的聲音不太影響說話，除了偶爾角度可能會傾斜一點點，但是老師很快就調整回來了，老師也會時刻注意我們的狀況，所以遠距卻還是有辦法良好的學習。

心得:雖然現在都是線上教學了但老師還是很細心的指導我們，會親自示範，但是會因為網路訊號不良的問題，有些影響，感覺每周的實際操作比較，也會有所收穫。

可以從老師的角度看到操作細節並徵圖，雖然有時候角度會跑掉看不到頭，但老師也迅速調整，還是很清楚。而上課時老師也會留時間讓大家提問，並分析作業問題再私訊給我們，能更清楚個人問題，並與老師討論。

直播心得：
老師很用心照顧我們是否能從視訊直播上清楚知道技巧操作的方式，老師操作的同時自己也能同步拿著器具進行練習和動作調整，雖然有時拍攝視角會不小心跑掉，但老師也會馬上進行調整，所以我覺得即使是遠距上課也能不錯的學習到技巧。

每3週會實施有關課室教學、非同步數位學習以及直播教學
在技術學習上的心得反饋，
教師透過學生的意見回饋，即時滾動修正教學形式與操作步驟
經過多次的修正與溝通，確保技術型課程實施混成的教學品保與成效。


1. 注意髮尾練續內灣的操作技巧。
2. 瀏海的髮尾要使用產品後再加強練習。
3. 昨天已經提醒為何還是沒有寫心得。

78


1. 進步非常多，尤其側面的弧度與兩度非常棒，髮尾的處理也很好。
2. 注意前中心3-4公分後，就要以放射狀向後吹整，並提拉髮根。
3. 瀏海要順著向下吹整，不要向兩側提拉。瀏海區域的髮根要注意使用產品吹整。

85

同學每週的作業，都必須進行個別學生的技術評論與評分
為保障個別學生學習的隱私，
教師的評論與分數均透過智慧大師、創課系統或Line互動軟體逐一回饋給同學
每週的教師回饋，可以讓學生了解自己的學習狀況做學習上的調整
整體而言
髮型結構與成型課程，實施遠距教學的成效逐年成熟且持續進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遠距教學課程品質審查申請表

112/07/01 版本

申請日期	民國112年08月08日	Eportal帳號	chun2
提案教師姓名	侯純純 副教授侯純純 侯純純	聘任系所	商設系/商設系
		聘任學院	設計學院
電子信箱	chun2@gm.nutc.edu.tw	聯絡電話	6719
授課班級	商設所碩專班一年級	授課學制□(日) □(進)	□五專 □四技 □二專 ■碩士班
課程名稱	論文導讀與寫作	授課期間	■學期 □學年

課程總時數	36	課程學分數	2	遠距時數	32

提案教師本課程開設遠距教學次數	□第 1 次□第 2 次(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2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第 3 次或以上(請於開學前2週內完成上架 18 週遠距教學課程至網路空間)
預計使用平台與網址	Tronclass
平台是否能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是 □否
附件	1.教學計畫(含 18 週課程書面資料) 2.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審查結果函(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3.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自評表(第 1、2次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免附)

開課教學單位	進修部	電算中心	教務處	遠距教學推廣委員會 (承辦單位:教資中心)
承辦人員 副教授侯純純	課務組	教學資訊組	課務組	記錄人員
系主任 主任溫志維	進修部主任	主任	教學資源中心	副主任委員
院長	※如為日間部課程 不需會辦		教務長	主任委員

審議結果/會辦意見	□課程品質審議-通過 □學期課有效期限1學期 □學年課有效期限2學期 ■已通過教育部數位認證,有效期限自112年2月至117年1月 □課程品質審議-不通過

注意事項:1.本申請表連同附件,請於欲授課前一學期之開學前1個月提出申請。

2.本申請表及附件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存查,至少保存5年。

3.審查課程資料於校內網路空間保存期限為2學年,開課課程資料保留期限:3學年。

與正本相符
核符人:
技士蘇大興

1112021971

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通過證明

認證類別：數位課程

通過期別：111年度第2梯次

課程名稱：論文導讀與寫作

學校名稱：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教師姓名：侯純純

認證通過文號：臺教資(二)字第1112705522J號

認證有效期限：民國112年2月至117年1月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司長 李啟新

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與正本相符
核符人：技士蘇大興

（二）-3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1.課程規劃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的課程類別、領域/科目及學分數、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如表9所示。

表 9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單位：學分數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名稱		學分	第一學年 一	第一學年 二	第二學年 一	第二學年 二	第三學年 一	第三學年 二	備　註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8	4	4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2						
			英語文	8	4	4					
		數學	數學	8	4	4					
		社會	歷史	4		(2)					1.社會、自然科學、藝術領域各任選4學分。 2.自然科學與藝術兩領域所包含之科目每科至少修習 2 學分。
			地理		(2)						
			公民與社會			(2)					
		自然科學	物理	4		(2)					
			化學			(2)					
			生物		(2)						
			地球科學			(2)					
		藝術	音樂	4		(2)					
			美術		(2)						
			藝術生活			(2)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生涯規劃為一年級必修，其餘科目任選一科目 2 學分，合計4學分。
			生涯規劃		2						
			家政		(2)						
			法律與生活			(2)					
			環境科學概論		(2)						
		科技	生活科技			(2)					
			資訊科技			(2)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6	1	1					
			體育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50	24-26	24-26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學校依據學校願景、學生學習需求開設4-12學分之校訂必修科目，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　計			4-12							
校訂選修	一般、專精科目										1.一般科目可依據需要發展各領域之校訂選修科目。 2.學術學程得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訂定，並於適當年級開設「專題實作」至少2學分。 3.專門學程得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訂定，並於適當年級開設「專題實 作」至少2學分。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4.每一類學程至少應規劃 60 學分之專精科目。 5.「跨領域/科目專題」或「實作及探索體驗」課程，學生修習需至少合計 4 學分之相關課程。
	小　計	120-128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132							
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節數)		18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7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12-17 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11-16	1-3	1-3	1-3	1-3	1-3	1-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11-16 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2.規劃說明

(1)「一般科目」

①除上表之部定必修科目之外，另由學校視需要開設校訂必修或校訂選修科目。

②各領域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內容，以供學生學習。

(2)「專精科目」

①專精科目係屬選修科目，為學生高二分流後選讀之課程，分為學術學程和專門學程兩大類，各類須再細分出學生修習後能有明確升學預備與就業準備進路的課程。

②學校應考慮學生準備升讀大學校院的需求，自行設置或合作設置學術學程。

③學校應考慮學生進路發展需求、社區資源及學校師資、設備等條件，自行設置或合作設置兩種（含）以上的專門學程。

④專門學程須規劃系列課程，使學生在修畢該系列課程之後，具有對應職群之就業或繼續升學基本能力。

⑤專門學程之設置，宜以職群設計為原則，不宜過度分化，以兩年期限完成入門準備者為宜，且須兼顧專業知能及職場態度之培養，重視學生職場學習經驗與有關證照檢定。

⑥每一學程所開設之專精科目總學分數至少為 60 學分，其中應含 26-30 學分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至少 2 學分。

⑦學程選修科目之開設，應提供選修學分 1.2-1.5 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適性選修，並應規劃學生跨學程選修的彈性。

⑧核心科目係指特定學程培養核心能力時應修習之科目，屬校訂選修科目範圍。

⑨學術學程開設之專精科目得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部定必修科目，且應注意社會學程及自然學程之學程特性，開設對應於學程名稱之適當比例相關科目學分數。

⑩專門學程之開設及專精科目（含核心科目）得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各群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科目。

(3)「必修科目開設原則」

①部定必修科目安排於高一修習為原則。
②校訂必修科目以開設一般科目並安排於高一、高二修習為原則。
③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 2-4 學分為原則，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得於第一、二學期各開 1 學分。
④學校宜就學生個別差異較大的必修科目，開設不同難易程度的班別，輔導學生修習。
⑤各科目之開課學期別，各校得視科目之差異需求，彈性調整授課學期，惟仍應兼顧課程之邏輯性。
⑥「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專指依照下列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班級學生的學習需求所安排之課程：
A.特殊教育學生（含安置在不同教育情境中的身心障礙或資賦優異學生）其特殊學習需求，經專業評估後，提供生活管理、社會技巧、學習策略、職業教育、溝通訓練、點字、定向行動、功能性動作訓練、輔助科技應用、創造力、領導才能、情意發展、獨立研究或專長領域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B.特殊類型班級學生（含體育班及藝術才能班的學生）依專長發展所需，提供專長領域課程。
⑦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的實施，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如平埔族群語言），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
⑧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納入部定必修科目 2 學分，學校得在符合校訂科目、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節數合計範圍內進行調整。惟三年總上課節數不得超過 210 節。

(4)「選修科目開設原則」

①各校應提供學生跨班自由選修課程，學校開設之選修總學分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學分數之 1.2-1.5 倍。
②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 2-4 學分為原則。
③選修科目每班開班人數最低以 12 人為原則，情形特殊或各校經費足以支應者；得降低下限至 10 人，並得辦理跨校選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相關課程由各該主管機關另定開班人數規範。
④課程之開設應注意五育均衡發展的原則，提供學生修習各類課程的機會。
⑤為適應學生未來進路之需求，學校得視學生需求，於高一開設以學群/學程核心能力探索為主之職業試探課程，提供學生選修，以探索其性向、興趣與能力，增進分流選修時之決定參考。
⑥選修科目應排在選修時段，俾利學生跨班選讀，並輔導學生適性選課，且依學生需求給予跨班、跨學程及跨年級選修之機會。
⑦選修科目之開設應充分考量學生適性發展之彈性與後續分流課程銜接的需求。
⑧強調適性發展，提供學生依照其興趣、性向與能力，可以選擇不同學程、不同程度分級的選修科目，並可開設大學先修課程或與產業及訓練機構合作的課程。

(5)「彈性學習時間」

①彈性學習時間依據學校條件與學生需求，可做為學生自主學習、選手培訓、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及學校特色活動等之運用。彈性學習時間得安排教師授課或指導，並列入教師教學節數或支給鐘點費。全學期授課者列入教學節數；短期性授課或指導支給鐘點費。
②學校特色活動：依據學生興趣與身心發展階段、學校背景與現況、家長期望、社區資源辦理的例行性或獨創性活動。如教學參觀、媒體識讀、學習成果發表、節日慶祝、健康體適能、國內外交流、聯誼活動、校際活動、始（畢）業活動、親職活動及其他創意活動。
③為發揮學生「自發」規劃學習內容的精神，各校對「學生自主學習」精神的保障與作法，應納入年度課程計畫備查、校務評鑑及輔導訪視之重點項目。

④若為全校共同安排課程、活動，盡可能於團體活動時間中實施。

(6)「學校本位課程規劃原則」

①為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學校應成立一般科目之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專精科目之各學程教學研究會，由其專任教師組成之；如有同群設有二個學程（含）以上，則應組成群課程研究會，成員包含同群之各科別專任教師，由同群之學程、科主任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以規劃、統整群科課程科目及教學資源。

②各校應組成課程發展委員會，研擬課程計畫，並適時進行修訂。而研擬與修定程序則依由下而上發展，由領域/學程教學研究會、群課程研究會、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等程序進行，並得循環之，以完備課程發展程序與凝聚共識。

③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之課程計畫應納入年度課程計畫備查及校務評鑑之重點項目。

④辦理學校學程設立與異動時，須依「高級中等學校群科學程設立變更停辦辦法」之規定辦理。

(7)「學年學分制畢業條件」

①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均須修習且成績及格，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②學生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

(8)「選課輔導」

①為落實學生適性輔導，學校應發展課程手冊，規劃完整課程架構，說明學生進路發展與課程選修之關係，作為學生選課時之參考。

②強化課程輔導諮詢，每學期各校應提供學生適性選修輔導與諮詢，包括參考性向及興趣測驗、進路發展建議的選修課程等，諮詢紀錄應列入學生檔案。教師若擔任此輔導諮詢教師得酌減教學節數，師資認證及相關辦法由各該主管機關訂定之。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課程訂定要點

101年9月 25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103年4月 22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2月13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臨時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5月9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4月21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1月03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6月16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4月2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6月6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11月8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為使各系(所、中心、室)之課程訂定更為嚴謹與制度化，特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本校各項章則訂定。

二、本校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

(一)畢業總學分：

1.博士班畢業總學分最低為 21 學分（論文 9 學分另計）。
2.碩士班畢業總學分最低為 24 學分(論文 6 學分另計)。
3.四年制各系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130 學分。
4.二年制各系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72 學分。
5.附設五專部各科畢業總學分為 220 學分,菁英班畢業總學分得調高至 225 學分。

(二)課程架構：

1.博士班：必修、選修及論文 9 學分。

2.碩士班：必修、選修及論文 6 學分。

3.四年制各系：核心通識、博雅通識、學院必修、專業必修、專業選修、專業實習。

(1) 核心通識：服務與學習(一)、(二) (一年級學期課，各為 0 學分 2 學時，合計 0 學分 4 學時)、語文(國文、應用文與習作、英文)、體育(一年級學年課「體育」、二年級學年課「生涯運動」；分別為 0 學分 4 學時)、臺灣開發史或程式設計與應用、民主憲政與法治、大學之道(學期課分別為 2 學分 2 學時)、學涯規劃(大一上學期課，1 學分 1 學時)、職涯規劃(大三下學期課，1 學分 1 學時)；博雅通識：8 學分 8 學時。
(2) 學院必修：學院共同必修。
(3) 專業必修。
(4) 專業選修。
(5) 專業實習，各系訂定 2 學分以上為原則之「專業實習」課程，專業實習開課相關規定另定之。
(6) 自主學習。

4.二年制各系：全人教育、專業必修、專業選修、專業實習。

(1) 全人教育：博雅通識(學期課，合計 8 學分 8 學時)、運動與健康(學期課，2 學分 2 學時)。
(2) 學院必修：由各學院自訂。
(3) 專業必修。

(4) 專業選修。
(5) 專業實習。
(6) 自主學習。

5.附設五專部：
(1) 共同核心課程：
I. 至少須符合 108 學年度實施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定。
II. 體育課程：
i. 體育(4 學分 12 學時)：一、二年級(學年課，各為 2 學分 4 學時)、三年級(學年課，0 學分 4 學時)。
ii. 生涯運動，除護理系四年級，0 學分 2 學時，其他各系均為四年級，0 學分 4 學時。
III. 全民國防教育 (2 學分 2 學時)。
IV. 健康與護理(2 學分 2 學時)。
(2) 專業必修。
(3) 專業選修。
(4) 專業實習。
(5) 自主學習。

6.前述自主學習：各系(科)由專題課程衍生自主學習等微型課程，課程名稱自訂者，為學期課，每門 1 學分 1 學時；課程名稱訂定為自主學習專業(一)、(二)，合計 2 學分 2 學時，分數為通過/不通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自主學習課程，至少須符合本校「通識教育自主學習護照實施要點」規定。

(三)各班開課總時數：

1.博士班及碩士班：以 40 學時為原則；設計學院各碩士班以 45 學時為原則，論文 6 學時另計。
2.四年制各系：
(1) 單班：127 學時；設計學院各系以 162 學時為原則；核心通識及博雅通識課程另計。
(2) 雙班：每班 120 學時；設計學院各系以 155 學時為原則；核心通識及博雅通識課程另計。
3.二年制各系：
(1) 單班：78 學時；設計學院各系以 98 學時為原則；全人教育另計。
(2) 雙班：每班 71 學時；設計學院系以 90 學時為原則；全人教育另計。
4.附設五專部各科：
(1) 單班：221 學時；菁英班各班以 230 學時為原則；共同核心課程、體育課程(體育、生涯運動)、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另計。
(2) 雙班：每班 210 學時為原則；共同核心課程、體育課程(體育、生涯運動)、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另計。
5.附設五專部各科各班開課時數以不調整至其他學制開課為原則；博班、碩班、四技、二技可在系所及學院中調整之。

(四)各系之選修學分至少提供選修課程二分之一的學分供學生跨系、跨院、跨校選修為原則，並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

(五)開課總時數，如開設經學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同意之學程，各系每增加 1 學程，

增加 4 小時(跨系學程 8 小時)、院學程增加 8 小時，以下類推。另外，如系所專業教師生師比低於 32 之系所，再增加開課時數 20 小時。

(六)上述各系(所)科最低畢業總學分，依最低畢業總學分開課(碩士班得依專業自訂)。

三、本校新設系所(含學位學程)課程之訂定，由院課程委員會，依據有關規定研議，再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非新設系所(含學位學程)新增或刪除必修科目，由系(所)課程委員會研議，經系 (所) 務會議通過，再經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以上均提報教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准後實施。

上述必修課程原則 2 年內不得異動，如須異動，須與現有學生妥善溝通與宣導並提出佐證說明始得異動。

四、各系所因變更系所名稱或分組，而須配合修訂課程，應經系課程、系所務會議通過，再經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報教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准，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五、各系必修科目之開課學分與時數，在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儘量接近，學年課需於同一學年度開課；每一選修科目均以開課一學期為原則，如需開設兩學期以上之課程，應給予不同之科目名稱，或以(一)、(二)等附碼標示於科目名稱之後以為區別。

六、學分學時數編配原則：

(一)正課以 1 學分配編 1 學時為原則。
(二)開設校內實習、實務專題(含專題製作與實習)之相關課程 1 學分配編 2~3 學時為原則。
(三)特殊課程之學分、學時數編配(包含分組教學或選修授課時數超過倍率原則)，由開課單位依課程性質提兩所以上相關之國立大專校院學分編配證明，提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簽請校長同意後據以實施。
(四)微學分課程指 1 學分(含)以下之微型課程，其指為發展各學院(或中心)特色而由本校統一規劃之跨系(院)所開設之課程，可據以組成微學分學程，並以系、院、校課程審查通過者為限。

七、開課人數原則：

(一)每一課程每一班級修課人數，通識課程、體育課程及語言相關課程以不低於 30 人、其他系所課程不低於 20 人，且不超過 60 人為原則，經授課教授、所系科主任(含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及體育室主任)同意，得調整為 60 人以上；博士班每班人數不得少於 **2** 人；碩士班每班人數不得少於 4 人 (學、碩、博士合班者，每班人數不得少於 5 人且碩士生至 少 3 人)。**開課人數上限由開課單位於校內選課系統設定之，惟設定須介於 40~60 人；如低於 40 人之特殊課程，需填寫修課人數限制申請表，敘明修課限額之原因，經授課教師及開課主管同意。**

(二)各開課單位之每學年開課鐘點數應受本校開課總量限制之規範，同一開課單位不同學制下，相同課程得合班開課。各開課單位若因學制單班而未達前項(一)之規定 者(不含碩士班及暑修課程)，得在不違反開課鐘點數總量限制下，填寫申請單後， 可調整開課人數，但開課人數至少仍須達 15 人。

八、更改課程課程名稱、學分數或授課學期異動之程序：

(三)校共同必修暨博雅通識課程：由全人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再提報教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准後實施。

(四)院必修課程：由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再提教務會議核備，簽請校長核准後實施。

(五)專業必修課程：系課程、系 (所) 務會議通過，經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再提教務會議核備，簽請校長核准後實施。

(六)選修課程：由系課程、系 (科、所) 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以上各類更改課程名稱、學分數或授課學期異動等，均應將修訂後之課程流程圖、課程表及系所(科)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含新舊課程抵免對照表)副本送教務處及進修部課務組備查。

九、日間部各學制攸關開課總時數及最低開課人數，另依本校每年經費**預**算限制調整之。

十、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 113 學年度起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〇〇系　〇〇學期　　開課表–修課人數限制申請表

班級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授課時數	授課教師	修課人數限制	修課人數上限 低於 40 人之限制原因

授課教師	開課系所主管 (通識中心/語言中心/體育室主任)	院長 (通識中心/語言中心/體育室主任)	教務處	校長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辦法

95 年 1 月 12 日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99 年 6 月 15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99 年 10 月 12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101 年 2 月 21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105 年 12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臨時教(部)務會議通過
107 年 12 月 4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112 年 11 月 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大學法及本校組織規程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增進師生教學互動關係，並瞭解學生對教師授課之意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三條 本校各專、兼任教師各學年(期)所授之課程，均須依本辦法實施教師教學評量(以下簡稱本案)，並於各該學期結束前實施完畢。第四條教學評量實施分為二階段：

(一)期中意見調查於第六至七週實施，僅做教師教學意見反應調查，供授課教師參考，不列入教學評量成績。

(二)總結性評量於預選週前一週開始填答，開放至期末考前一週，學生於網路完成評量問卷才得進行預選課程。

第五條 教學評量之實施，上學期對上學期之課程進行調查；下學期則對下學期之學期課程進行調查。學年課之課程上、下學期皆實施教學評量，唯上學期之教學評量成績僅作參考，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

第六條 教學評量平均成績計算方式：

(一)評量平均成績採課程平均分數計算。

(二)班/週會、服務與學習課程、第一、二類實習課程不列入課程平均計算。

(三)缺曠課達整學期 1/3 且已扣考之學生不列入評量成績計算。

(四)課程僅有 1 人填答教學評量時，剔除該課程不計入教學評量平均分數計算；惟若為該教師唯一可採計課程時，仍保留以供教師評鑑或升等評分等參考。

第七條 本案以電腦網路填答為主，必要時得輔以書面問卷或其他方式為之。網路教師教學評量由教務處(進修部)提供標準問卷，各教學單位得視需要提供增修問卷項目與內容。

第八條 本案之結果，將密送開課單位主管；教師本人亦可由本校校務行政系統(教師資料管理系統)中查詢個人評量結果，以作為改進教學之參考。其餘人員非經教務處(進修部)同意，不得要求調閱非相關之各項評量結果。

第九條 如有教師升等、進修、延長服務、優良教師選拔或兼任教師之續聘等事宜，經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確有必要者，得要求教務處(進修部)提供教師任教科目之教師教學評量結果，供教師評審委員會參考。

第十條 (一)凡經手本案資料之所有人員，對於評量結果應予以保密，非經教務處(進修部)同意，不得要求調閱非相關之各項評量結果。惟必要時經教務處(進修部)得公開各單位實施教師教學評量之成效，以供教育評鑑之參考。

(二)期末教師教學評量之計算，依所有科目之總平均分數低於 3.5 分者，應於「教師管理系統」上傳教師報告，再由系科於「系科管理系統」上傳面談紀錄，前兩項上傳時間應於下一學期結束前完成。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教（部）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全英語教學開設課程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本次修訂	現行條文	說明
四、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日間部教學單位開授之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不含推廣教育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並經各所屬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各院系所自行開設之語文訓練課程、英語相關課程、非講授類課程(書報、專題、演講、實習、獨立研究自主學習等性質者)及個別指導課程，不適用本要點。	四、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日間部各院、系、所開授之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不含推廣教育班及碩士在職專)並經各所屬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者。	開放英語系教師及外籍教師可申請以專業學科為主之EMI 課程。
五、由教師填寫申請表，於開課前一學期提報全英語課程審查委員會進行課程品質審議通過，並經各系、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者，於教務系統公告全英語授課資訊，始得正式開課。		新增項目，提全英語課程審查委員會進行課程品質審議。
六、教師申請開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需具備教師具備CEFR B2等級的說寫聽讀能力或取得國外英語系國家碩士學位或同等以上學歷，並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始可申請開授課程。	八、教師申請開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需具備教師具備CEFR B2等級的說寫聽讀能力，並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始可申請開授課程。	調整項次，開放國外英語系國家碩士學位或同等以上學歷亦可申請。
六、採EMI全英語教學之課程，課程大綱須以中英語撰寫並註明學生修課建議，並於科目時間表上加註『全英語授課』、上課前公告注意事項，令學生知悉。必修課程申請全英語授課，須於申請表敘明該課程所提供之輔導措施，以兼顧學生學習成效。各院系所教師~~應就其~~個人所開授課程內容，須符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定義及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原文書籍，師生互動、學生學習成效之呈現(例如口頭簡報或報告)及評量(期中考、期末考、平時考核)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各院系所自行開設之英語訓練課程、個別指導課(含研究指導、畢業製作…等)及英語系教師、外籍教師及各院系所所開設之英語相關課程，不適用本要點。~~	五、各院系所教師應就其個人開授課程內容，須符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定義及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原文書籍，師生互動、學生學習成效之呈現(例如口頭簡報或報告)及評量(期中考、期末考、平時考核)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各院系所自行開設之英語訓練課程、個別指導課(含研究指導、畢業製作…等)及英語系教師、外籍教師及各院系所所開設之英語相關課程，不適用本要點。	推動本校 EMI 課程同時為兼顧學生學習成效。請授課教師於教學大綱註明修習 EMI 課程條件限制。 調整項次及內容，將前後項目內容整併。
	六、採EMI全英語教學課程，課程大綱以英語撰寫，開課時於科目時間表上註明為『全英語授課』；授課教師必須於上課前公告注意事項供學生週知。	合併內容。

本次修訂	現行條文	說明
七、經院系所審查通過以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其授課鐘點以每1學分核算為1.5倍鐘點計算之，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如由2人以上共同授課，則按比例核計授課時數支給，教師申請課程以一學年兩門課或至多4學分為原則。**同一教師於同一學期，同一課程如開設二班（含）以上者，當學期僅獎勵一次；課程如同時滿足遠距教學及全英語授課條件者，僅擇一獎勵。**	七、經院系所審查通過以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其授課鐘點以每1學分核算為1.5倍鐘點計算之，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如由2人以上共同授課，則按比例核計授課時數支給，教師申請課程以一學年兩門課或至多4學分為原則。	鼓勵老師多門課進行全英授課或遠距教學
九、授課教師須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一份教師報告書，內容包括：授課內容、教學心得及建議事項等，及修習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之學生的教學情況問卷調查表，~~供各學院評估成效。~~**並於當學期取得EMI授課增能或培力相關研習證書，達8小時(含)以上。符合上述條件者，始得於次學期申請。**	九、授課教師須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一份教師報告書，內容包括：授課內容、教學心得及建議事項等，及修習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之學生的教學情況問卷調查表，供各學院評估成效。	該師需於第一次申請當學期取得 EMI 授課增能或培力相關研習證書，達 8 小時(含)以上。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全英語課程實施要點

101年5月29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部)務會議通過
101年5月30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105年4月26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6月13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教(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4月14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4月2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11月8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校為促進教育與學習的國際化，培養專業領域的雙語人才，強化學生英語能力及提昇國際競爭力，鼓勵教師以全英語教學方式開授課程，特訂定本要點。

二、EMI係指在英語非母語的教育機構（non-English speaking institutions）提供的學習課程，其內容的傳遞、師生互動、學習及學術支持教材、學習成果展示與評量 100%使用英語。

三、EMI（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EMI）課程定義

(一) EMI課程以教授專業學科內容為主，不包括ESL、EAP(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或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相關課程，著重於語言學習而非專業學科內容之英文課程不應列為EMI課程。

(二) EMI課程內容的傳遞、學生和教師之間的互動、學習材料以及學習成果的展示和評估（如口頭陳述、作業或測試）都應100%使用英語，且不得採用全部由學生報告之上課方式。

(三) 學生在課堂使用其他語言的方式與情況應予限定，學生在分組時之互動可使用其他語言，以利彼此間的理解與創意發想。應鼓勵學生在課堂討論時使用英文，教師仍應確保至少70%班級溝通是以英文進行。

四、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日間部教學單位開授之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不含推廣教育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並經各所屬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各院系所自行開設之語文訓練課程、英語相關課程、非講授類課程(書報、專題、演講、實習、獨立研究和自主學習等性質者)及個別指導課程，不適用本要點。**

五、**由教師填寫申請表，於開課前一學期提報全英語課程審查委員會進行課程品質審議通過，並經各系、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者，於教務系統公告全英語授課資訊，始得正式開課。**

六、教師申請開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需具備教師具備CEFR B2等級的說寫聽讀能力**或取得國外英語系國家碩士學位或同等以上學歷**，並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始可申請開授課程。

七、**採EMI全英語教學之課程，課程大綱須以中英語撰寫並註明學生修課建議，並於科目時間表上加註『全英語授課』、上課前公告注意事項，令學生知悉。必修課程申請全英語授課，須於申請表敘明該課程所提供之輔導措施，以兼顧學生學習成效。**各院系所教師~~應就其~~個人**所**開授課程內容，須符合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定義及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原文書籍，師生互動、學生學習成效之呈現（例如口頭簡報或報告）及評量（期中考、期末考、平時考核）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

八、經院系所審查通過以EMI全英語教學課程，其授課鐘點以每1學分核算為1.5倍鐘點計算之，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如由2人以上共同授課，則按比例核計授課時數支給，教師申請課程以一學年兩門課或至多4學分為原則，**同一教師於同一學期，同一課程如開設二班（含）以上者，當學期僅獎勵一次；課程如同時滿足遠距教學及全英語授課獎勵條件者，僅擇一獎勵。**

九、授課教師須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一份教師報告書，內容包括：授課內容、教學心得及建議事項等及修習EMI全英語教學課程之學生的教學情況問卷調查表，~~供各學院評估成效。~~**並於當學期取得EMI授課增能或培力相關研習證書，達8小時(含)以上。符合上述條件者，始得於次學期申請。**

十、各學院每學年應對EMI全英語教學課程，適時評估成效，在不影響教學前提下，開放本校師生前往學習，同時請授課教師提供授課經驗及建議事項之報告表，送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作為推動全英語授課課程規劃及檢討改進之參考，並參加本校所舉辦之EMI全英語教學課程經驗分享會；教務處課務組亦得不定期對教師授課情形及學生反應提供必要之協助。

十一、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議、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